

标段编号：2501-440305-04-01-94178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湾景观照明（沿江高速灯光及水幕）提升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4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1.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6000 万）	2
1.1.2 驻深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3
1.1.3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4
1.2 投标人现有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5
1.2.1 工程监理资质（综合资质）	5
1.2.2 工程咨询资质（甲级）	6
1.2.3 公路工程资质（乙级）	7
1.2.4 水利工程资质（乙级）	7
1.2.5 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甲级）	8
1.3 投标人近 3 年营业额一览表	9
8.3.1 2021 年审计报告	10
8.3.2 2022 年审计报告	19
8.3.3 2023 年审计报告	26
1.4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34
1.4.1 2021 年纳税证明	35
1.4.2 2022 年纳税证明	37
1.4.3 2023 年纳税证明	39
1.5 驻深履约评价优良情况	41
1.5.1 龙翔大道东延段市政工程	42
1.5.2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 段监理	43
1.5.3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44
1.5.4 坪地高中园建设项目配套道路市政工程	45
1.5.5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监理）二标段	46
1.5.6 坪地第二小学改扩建工程	49
1.5.7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55
1.5.8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扬尘“红榜”	61
1.6 国家、省、市级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65
1.6.1 连续四年荣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65
1.6.2 2010-2012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行业先进工程监理企业	67
1.6.3 2023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行业先进工程监理企业	68
1.6.4 2020 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 AAA	68
1.6.5 2021 年荣获行业先锋称号	69
1.6.6 连续 16 年荣获省市行业“守合同重信用 AAA”企业	70
1.6.7 2022-2023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信用企业评价“AAA”	80
1.7 近五年公司实用新型专利与科学技术获奖情况	81
1.7.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81
1.7.2 南昌地铁富含水砂砾层复杂地质条件下穿越建筑物盾构施工综合技术研究-江西省科学技术厅颁发江西省科学技术成果	82
1.7.3 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83
1.7.4 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84
1.7.5 负载作用下渣土-泡沫混合物中泡沫消散性能测定装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85
1.8 体系认证证书	86
1.8.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6
1.8.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8
1.8.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0
1.8.4 客户满意度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92
1.8.5 工程监理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93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94
2.1 类似项目业绩相关证明材料	95

2.1.1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95
2.1.2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项目（建设单位：前海建投）	105
2.1.3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前海建投）	116
三、项目总监简历表	130
3.1 项目总监相关证明材料	132
3.1.1 执业资格证书	132
3.1.2 注册证书（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133
3.1.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电气）	135
3.1.4 毕业证	136
3.1.5 身份证	137
3.1.6 社保	138
3.1.7 业绩证明文件	139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190
4.1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相关证明材料	191
4.1.1 罗慧生（总监理工程师）	191
4.1.2 冉令（土建工程师）	199
4.1.3 申玉林（电气工程师）	206
4.1.4 马康身（给排水工程师）	213
4.1.5 英健（安全监理工程师）	219
4.1.6 曾辉（资料员）	231
4.1.7 周冲（综合（计划）管理工程师）	236
4.1.8 姚海波（成本合约管理工程师）	243
4.2 人员业绩证明材料	251
4.2.1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251
4.2.2 福州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第 3 标段（监理）	255
4.2.3 罗湖区 2020 年建筑外立面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261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266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p>投标人名称</p>	<p>南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p>
<p>投标人简介</p>	<p>1. 企业经营规模: 公司 1992 年成立, 2008 年获得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注册资金 6000 万元; 2.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 拥有员工 800 余人, 其中, 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9 人, “521” 学术带头人 5 人,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 1 人; 教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 人, 高级工程师 100 人, 工程师 326 名; 各专业注册工程师共 292 人次; 硕士 7 人; 3. 其他: 先后荣获国家 “先进工程监理企业” 8 次, “南昌市建设行业先进监理企业” 19 次, 被授予 “全国建设监理行业抗震救灾先进企业”、“中国建设监理创新发展 20 年工程监理先进企业”、“江西省十一五重点工程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和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等 40 余项殊荣; 公司还荣获包括 9 项 “鲁班奖”、1 项 “詹天佑” 奖、6 项中国市政金杯奖、2 项中国钢结构金奖、6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2 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1 项江西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在内的 400 余项咨询监理项目获国家省市级优良工程奖。</p>			
<p>联系方式</p>	<p>投标员: 帅欣</p>	<p>电话: 13065107240</p>	<p>电子邮箱: 256847943@qq.com</p>	
	<p>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 座 3 楼</p>		<p>邮编: 330038</p>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6000 万）

		证照编号: A00108197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158386652B	<h1>营 业 执 照</h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陆仟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92年10月1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谢震灵	住 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规划设计管理，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保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2 驻深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514284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名称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7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4008号前海深港创新中心C组团3F-15	
负责人 贾灵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3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2 投标人现有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1.2.1 工程监理资质（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建立时间	1992年10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60100158386652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6000100-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徐然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胡远辉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9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p>工程监理综合资质。</p> <p>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p> <p>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1.2.2 工程咨询资质（甲级）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住 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158386652B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技术负责人： 黄友华
资信等级： 甲级
资信类别： 专业资信
业 务： 建筑 ， 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 甲172021010767
有 效 期： 2022年01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



发证单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1.2.3 公路工程资质（乙级）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p>编号: 监公乙赣第 004-2018 号</p> <p>企业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p> <p>资质等级: 乙级</p> <p>业务范围: 全国范围内从事二、三类公路工程 的监理业务</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企业住所</td> <td colspan="3">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td> </tr> <tr> <td>企业类型</td> <td>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td> <td>法定代表人</td> <td>魏震灵</td> </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 <td colspan="3">1360100158386652B</td> </tr> <tr> <td>许可机关</td> <td>江西省交通运输厅</td> <td>批准文号</td> <td>2022年第01号公告</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 更 栏</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height: 100px;"></td> </tr> </table>			企业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魏震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60100158386652B			许可机关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批准文号	2022年第01号公告	变 更 栏							
企业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魏震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60100158386652B																										
许可机关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批准文号	2022年第01号公告																								
变 更 栏																											
																											
发证机关(章)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发证日期 2022-10-18 有效期自 2022-10-18 至 2027-1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1.2.4 水利工程资质（乙级）

	
<h1 style="margin: 0;">资质等级证书</h1>	
<p>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p> <p>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p>	
<p>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p>	<p>资质。</p>
<p>证书编号: 水建监资字第22022101B519号</p> <p>有效期至: 2025年6月30日</p>	
<p>2023年12月10日</p> 	
<p>No. 202310-B212790</p>	

1.2.5 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建立时间	1992年10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6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10011000329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F136000100-4/1		
有效期	至2018年10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谢震灵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胡远辉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8年09月18日		

业 务 范 围
<p>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 可承担各类工程的招标代理业务。 *****</p>


1.3 投标人近 3 年营业额一览表

近三年营业额		
年度	金额 (万元,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备注
2021 年	22679.72	
2022 年	18541.68	
2023 年	18249.18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Jiangxi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 告 书

Report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2）第 006 号

中国·南昌
NANCHANG·CHINA



防伪条形码:



07912022020003562805

防伪编号: 07912022020003562805

报告文号: 赣中审审字(2022)006号

委托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汇总)

事务所名称: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22-02-18

报备时间: 2022-02-21 09:56

被审单位所在地: 南昌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涛

余和平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汇总)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事务所电话: 88116232

传 真: 0791-88191122

通讯地址: 南昌市碟子湖大道555号时间广场九楼

电子邮件: cpa_jxzs@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 0791-87287824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jxicpa.org.cn>

Jiangxi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Shi Ao Bulding 9th Floor
Diezihu Road 555. Honggutan Zone NanChang.China
TEL: 0791—88116231、88116232
FAX: 0791—88191122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世奥大厦 A 座九层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碟子湖大道 555 号
电话: 0791—88116231、88116232
传真: 0791-88191122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2]第 006 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昌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南昌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2月18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682,312.91	20,429,276.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12,348,892.11	10,636,877.62
预付款项	七（三）	38,001.70	
其他应收款	七（四）	29,297,218.57	30,451,954.72
存 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五）	86,900,000.00	5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9,266,425.29	116,518,108.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六）	11,975,000.00	11,97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5,070,324.56	5,321,254.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45,324.56	17,296,254.86
资产总计		156,311,749.85	133,814,363.62

江西中昌会计师事务所
已 审 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八）	1,137,115.80	1,005,657.80
预收款项	七（九）	5,086,811.89	7,741,706.77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	582.77	257,601.28
应交税费	七（十一）	7,594,943.80	3,787,989.35
其他应付款	七（十二）	49,811,338.63	37,258,460.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630,792.89	50,051,41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3,630,792.89	50,051,415.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三）	42,260,857.80	41,929,238.8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四）	1,550,411.90	1,280,741.5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五）	18,964,517.01	17,713,552.65
未分配利润	七（十六）	29,905,170.25	22,839,41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680,956.96	83,762,947.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311,749.85	133,814,363.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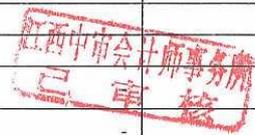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十七）	226,797,159.60	195,126,026.38
减：营业成本	七（十七）	174,387,029.12	146,610,214.49
税金及附加	七（十八）	1,339,462.59	1,219,310.02
销售费用	七（十九）	5,090,534.04	4,663,452.20
管理费用	七（二十）	24,165,045.93	22,623,026.76
研发费用	七（二十一）	7,439,335.54	8,310,486.15
财务费用	七（二十二）	-2,238,598.44	-1,665,532.7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三）	323,697.46	164,515.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四）	110,911.33	70,48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五）	387,480.57	558,68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1,479.04	13,041,380.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六）	50,570.41	26,830.91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七）	32,524.64	80,383.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79,524.81	12,987,827.77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八）	4,169,881.20	1,139,788.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9,643.61	11,848,039.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09,643.61	11,848,039.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279,329.58	200,835,003.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4,743.23	14,630,80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494,072.81	215,465,81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809,776.06	59,490,58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695,907.58	103,933,02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4,750.98	2,771,886.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92,809.67	34,168,87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303,244.29	200,364,37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171.48	15,101,43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0,911.33	70,48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0,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411.33	70,48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7,568.84	96,658.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568.84	896,65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57.51	-826,17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289.3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289.36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2,923.88	4,192,92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2,923.88	4,192,92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634.52	-4,192,923.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46,963.51	10,082,33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29,276.42	10,346,93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2,312.91	20,429,276.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929,238.80	-	-	-	1,280,741.54	-	-	-	17,713,552.65	22,839,414.88	83,762,94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929,238.80	-	-	-	1,280,741.54	-	-	-	17,713,552.65	22,839,414.88	83,762,947.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331,619.00	-	-	-	269,670.36	-	-	-	1,250,964.36	7,065,755.37	8,918,009.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09,643.61	12,509,643.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1,619.00	-	-	-	269,670.36	-	-	-	-	-	601,289.3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31,619.00	-	-	-	269,670.36	-	-	-	-	-	601,289.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50,964.36	-5,443,888.24	-4,192,923.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0,964.36	-1,250,964.3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192,923.88	-4,192,923.8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18,964,517.01	29,905,170.25	92,680,956.9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929,238.80	-	-	-	1,280,741.54	-	-	-	16,560,176.30	16,337,676.06	76,107,83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929,238.80	-	-	-	1,280,741.54	-	-	-	16,560,176.30	16,337,676.06	76,107,832.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153,376.35	6,501,738.82	7,655,115.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48,039.05	11,848,039.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3,376.35	-5,346,300.23	-4,192,923.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3,376.35	-1,153,376.35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192,923.88	-4,192,923.8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929,238.80	-	-	-	1,280,741.54	-	-	-	17,713,552.65	22,839,414.88	83,762,947.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Jiangxi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 告 书

Report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3）第 006 号

中国·南昌
NANCHANG·CHINA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赣23VGNF38G3



Jiangxi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Shi Ao Bulding 9th Floor
Diezihu Road 555, Honggutan Zone NanChang,China
TEL: 0791—88116231、88116232
FAX: 0791—88191122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世奥大厦A座九层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碟子湖大道555号
电话：0791—88116231、88116232
传真：0791-88191122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3]第 006 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昌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南昌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2月24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024,270.92	10,682,312.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二）	86,000,000.00	87,9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三）	1,824,000.00	-
应收账款	七（四）	10,123,361.19	12,348,892.11
预付款项	七（五）	41,281.70	38,001.70
其他应收款	七（六）	30,518,987.30	29,297,218.57
存 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38,531,901.11	140,266,425.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七）	12,925,000.00	10,97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八）	4,045,915.33	5,070,324.5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70,915.33	16,045,324.56
资产总计		155,502,816.44	156,311,749.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九）	1,027,094.80	1,137,115.80
预收款项	七（十）	4,683,726.67	5,086,811.89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一）	952,865.19	582.77
应交税费	七（十二）	3,636,828.61	6,564,489.90
其他应付款	七（十三）	45,219,430.81	49,811,338.63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5,519,946.08	62,600,33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5,519,946.08	62,600,338.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四）	42,260,857.80	42,260,857.8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五）	1,550,411.90	1,550,411.9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十六）	20,013,166.14	18,964,517.01
未分配利润	七（十七）	36,158,434.52	30,935,624.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982,870.36	93,711,41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502,816.44	156,311,749.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十七）	185,486,828.37	226,797,159.60
减：营业成本	七（十七）	144,620,629.45	174,387,029.12
税金及附加	七（十八）	1,069,958.52	1,339,462.59
销售费用	七（十九）	4,148,602.59	5,090,534.04
管理费用	七（二十）	20,066,782.36	24,165,045.93
研发费用	七（二十一）	7,564,219.44	7,439,335.54
财务费用	七（二十二）	-43,708.13	-163,276.54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三）	860,189.24	323,697.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四）	1,792,811.50	2,186,23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五）	894,522.41	-387,480.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7,867.29	16,661,479.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六）	2,592.33	50,570.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七）	13,804.63	32,524.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96,654.99	16,679,524.81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八）	1,110,163.68	3,026,330.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6,491.31	13,653,194.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6,491.31	13,653,194.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86,491.31	13,653,194.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556,045.38	222,279,329.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51,951.82	15,214,74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907,997.20	237,494,07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68,850.45	79,809,776.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542,085.14	117,695,907.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49,551.31	1,704,75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35,760.69	44,092,80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96,247.59	243,303,24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1,749.61	-5,809,17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10,91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0.00	9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0.00	201,41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7,279.79	547,568.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279.79	547,568.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759.79	-346,15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1,289.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1,289.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5,031.81	4,192,92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5,031.81	4,192,92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5,031.81	-3,591,63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041.99	-9,746,96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2,312.91	20,429,27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4,270.92	10,682,312.9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Jiangxi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告书

Report

仅限于投标专用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4）第 017 号

中国·南昌
NANCHANG·CHINA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赣249PNPBSJ0



Jiangxi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Shi Ao Building 9th Floor
Diezihu Road 555, Honggutan Zone Nanchang,China
TEL: 0791-88116231, 88116232
FAX: 0791-88191122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世奥大厦A座九层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碟子湖大道555号
电话：0791-88116231、88116232
传真：0791-88191122

审计报告

赣中审审字[2024]第017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昌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昌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



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中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2月05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1,006,266.46	10,024,27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二）	41,000,000.00	8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三）	803,000.00	1,824,000.00
应收账款	七（四）	12,807,828.18	10,123,361.19
预付款项	七（五）	-	41,281.70
其他应收款	七（六）	63,235,942.75	30,518,987.30
存 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48,853,037.39	138,531,901.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七）	12,925,000.00	12,92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八）	3,636,019.68	4,045,915.3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61,019.68	16,970,915.33
资产总计		165,414,057.07	155,502,816.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江西中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九)	1,027,094.80	1,027,094.80
预收款项	七(十)	5,996,190.64	4,683,726.67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一)	-	952,865.19
应交税费	七(十二)	4,250,065.76	3,675,088.23
其他应付款	七(十三)	42,416,488.69	45,219,430.8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3,689,839.89	55,558,205.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3,689,839.89	55,558,205.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四)	42,260,857.80	42,260,857.8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五)	1,550,411.90	1,550,411.9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十六)	21,648,782.30	20,055,812.85
未分配利润	七(十七)	46,264,165.18	36,077,528.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724,217.18	99,944,61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414,057.07	155,502,816.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江西中磊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十八)	182,491,774.58	185,486,828.37
减：营业成本	七(十八)	134,780,075.06	144,620,629.45
税金及附加	七(十九)	1,152,047.68	1,069,958.52
销售费用	七(二十)	3,242,896.45	4,148,602.59
管理费用	七(二十一)	20,820,587.33	20,066,782.36
研发费用	七(二十二)	7,737,511.67	7,564,219.44
财务费用	七(二十三)	-61,390.49	-43,708.13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四)	479,208.49	860,189.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五)	1,777,762.74	1,792,811.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六)	563,351.65	894,522.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40,369.76	11,607,867.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七)	197,776.95	2,592.33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八)	350,785.62	13,804.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87,361.09	11,596,654.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九)	1,537,656.55	1,148,423.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9,694.54	10,448,231.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9,694.54	10,448,231.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29,694.54	10,448,231.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其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其萍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七（三十）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140,771.56	194,556,045.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9,721.39	105,351,95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900,492.95	299,907,997.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16,060.21	144,768,85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08,429.59	100,542,08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01,814.88	13,049,55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76,482.83	35,935,76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02,787.51	294,296,24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7,705.44	5,611,74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七（三十）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77,762.7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226.01	2,5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988.75	2,5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5,610.55	107,27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610.55	2,057,27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378.20	-2,054,759.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七（三十）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088.10	4,215,031.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0,088.10	4,215,03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088.10	-4,215,031.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三十）	20,981,995.54	-658,04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4,270.92	10,682,312.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	31,006,266.46	10,024,270.9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红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红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期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20,055,812.85	36,077,528.19	99,944,61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20,055,812.85	36,077,528.19	99,944,610.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592,969.45	10,186,636.99	11,779,606.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29,694.54	15,929,694.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92,969.45	-5,741,057.55	-4,150,08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2,969.45	-1,592,969.45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150,088.10	-4,150,088.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21,648,782.30	46,264,165.18	111,724,217.1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期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18,964,517.01	30,935,624.15	93,711,41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18,964,517.01	30,935,624.15	93,711,41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091,295.84	5,141,904.04	6,233,199.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48,251.69	10,448,251.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1,295.84	-5,306,327.65	-4,215,03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1,295.84	-1,091,295.8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215,031.81	-4,215,031.8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260,857.80	-	-	-	1,550,411.90	-	-	-	20,055,812.85	36,077,528.19	99,944,610.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震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震

1.4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总金额（万元）		税款征收机关全称	附注
1	2021年度	总部注册城市	1349.317664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深圳	54.01777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2	2022年度	总部注册城市	1019.614676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深圳	84.15248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3	2023年度	总部注册城市	1107.551974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深圳	96.25482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p>近3年合计纳税总额：<u>3476.484314</u>万元；年均纳税额：<u>1588.281047</u>万元。</p> <p>其中近3年驻深纳税总额合计：<u>234.425087</u>万元；年均纳税额：<u>71.141696</u>万元。</p>					

1.4.1 2021 年纳税证明

1.4.1.1 2021 年度总部注册城市纳税证明（纳税额 1349.317664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2(0214)36 证明 000000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2-02-14

纳税人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00158386652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9618578.19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4-13	¥ 239545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673300.46
房产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4-13	¥ 44972.80
印花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7020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4-13	¥ 1744.24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288557.35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192371.57
其他收入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1-02-04	¥ 207999.96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叁佰肆拾玖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陆角肆分 ¥ 13493176.64

税务机关 (盖章) 

第 1 页, 总共 1 页

(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扣和凭证

1.4.1.2 2021 年工程所在城市（深圳）纳税证明（纳税额 54.017776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47791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514284)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257.09	0
2	企业所得税	4,046	0
3	印花税	4,018.4	0
4	教育费附加	14,253.04	0
5	增值税	475,101.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502.03	0
合计		540,177.76	0
其中, 自缴税款		516,422.69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9年4,046元,2020年36,162.84元,2021年499,968.9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3033406233531



1.4.2 2022 年纳税证明

1.4.2.1 2022 年度总部注册城市纳税证明（纳税额 1019.614676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36 证明 0000005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2-10

纳税人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00158386652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7	¥8009202.11
增值税(滞纳金)	2022-07-01 至 2022-09-30	2022-11-11	¥87.4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4-13	¥915651.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7	¥560644.15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11-11	¥5.17
房产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4-13	¥44972.80
印花税	2022-01-31 至 2022-12-31	2022-02-17	¥55379.2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4-13	¥1744.2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7	¥240276.0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7	¥160184.06
其他收入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7	¥207999.96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玖拾玖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柒角陆分 ¥10196146.76

备注

填票人 蔡熊媛

税务(盖章)  (4)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1.4.2.2 2022 年度工程所在城市（深圳）纳税证明（纳税额 84.15248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46132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514284)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576.09	0
2	印花税	5,463.46	0
3	教育费附加	22,104.06	0
4	增值税	736,801.5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4,736.02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843.72	0
	合计	841,524.85	0
	其中, 自缴税款	793,841.05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205,846.31元, 2022年635,678.5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21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214517250049



1.4.3 2023 年纳税证明

1.4.3.1 2023 年度总部注册城市纳税证明（纳税额 1107.551974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220)36 证明 0000007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2-20
纳税人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00158386652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08	¥ 8477383.84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3	¥ 1270793.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08	¥ 593416.87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3	¥ 44972.80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3	¥ 55339.8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3	¥ 1744.2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08	¥ 254321.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08	¥ 169547.68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08	¥ 207999.9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壹佰零柒万伍仟伍佰壹拾玖元柒角肆分	¥ 11075519.74
----------	---------------------	---------------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喻静歆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1.4.3.2 2023 年度工程所在城市（深圳）纳税证明（纳税额 96.254826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 深税证明 24017335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4-28

纳税人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514284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在2023-01-01至2023-12-31期间(税款缴退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征收项目	自缴税费	自缴税费(退)	代扣(收)代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04.18	-	-	-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276.38	-	-	-
3	地方教育附加	16829.76	-	-	-
4	印花税	4805.19	-	-	-
5	教育费附加	25244.64	-	-	-
6	增值税	841488.11	-	-	-

合计: 自缴税费合计(扣减已退) 962,548.26元, 代扣(收)代缴税费(扣减已退) 合计0元
其中, 自缴税款(扣减已退) 905,197.48元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以上自缴税费(扣减已退),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689,772.33元, 2022年272,775.9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元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退)”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00元(零元整)。

(三) 上表“自缴税费(退)”列未在“自缴税费”列中扣减,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列未在“代扣(收)代缴税费”列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04月28日17时03分27秒, 欠缴税费0元(零元整)。

四、查询结果不含工会经费、农网还贷资金收入、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水资源费收入、场外核应急准备资金、油价调控风险准备金、石油特别收益金、国家留成油上缴收入、免税商品特许经营费、其他收入(超定额超计划加价水费)。

五、查验渠道:

(一) 网页端电子税务局进入“公众服务-公众查询-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二) “深圳税务服务号”公众号-我要办-微信税务局-公共查询-税收完税(费)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以下内容为空

1/1页,第1次打印

金额合计(大写) 玖拾陆万贰仟伍佰肆拾捌元贰角陆分

¥962,548.26

备注: 汇总开具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1.5 驻深履约评价优良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质量	备注
1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龙翔大道东延 段市政工程	240.7445	优	得分 86.46
2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蛇岭大 道-坪地中心路 道路工程（一 期）A段监理	426.752208	优	得分 86
3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协力路（友谊 路）盐龙大道立 交拓宽改造工程	485.8	优	得分 85
4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坪地高中园建 设项目配套道 路市政工程	200.28	优	得分 85
5	深圳市罗湖区 建筑工务署	滨河路-沿河 路、深南东路等 10条道路两侧 建筑外立面整 治提升工程(监 理)二标段	685.9152	优	得分 91
6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坪地第二小学 改扩建工程	544.9437	优	得分 91 获区建筑工务署 2019 年下 半年履约评价情况 通报表扬
7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工务署	南湾街道布澜 小学新建工程	201.931573	优	得分 85.3 获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上半年履约评价情况 通报表扬 获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扬 尘“ 红榜 ”（即前十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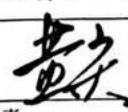
1.5.1 龙翔大道东延段市政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13970154019	项目负责人	胡红波 电话 13827407847
工程名称	龙翔大道东延段市政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		工程合同价	240.744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6日	合同工期	494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2023年第一季度考核科室评价分数			88	86.46
2	2023年第一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价分数			83.21	
	2023年第一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分数			82.54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胡红波 2023年5月12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5.2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 段监理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0791-88536603	项目负责人	黄灵 电话 13979154019
工程名称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		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除燃气工程、电气迁改工程以外的内容	
工程地点	龙岗区宝龙街道		工程合同价	426.75220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日	合同工期	7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			33	86
2	过程			53	
3					
4					
5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2022年 8月 18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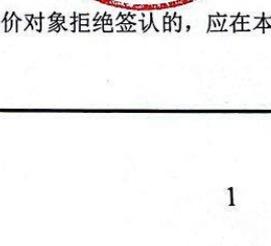
1.5.3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0791-88536603	项目负责人	万慕华 电话 13879104696
工程名称	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施工与保修阶段的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原协力路		工程合同价	485.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	109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9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			30	85
2	过程			55	
3					
4					
5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u>能按照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的要求和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职。</u> 监理单位（公章）：  2022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8月18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万慕华 2022年9月21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5.4 坪地高中园建设项目配套道路市政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综合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13979154019	项目负责人	付应斌 电话 15870695009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建设项目配套道路市政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工程合同价	200.2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6月28日	合同工期	3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和设备			31	85
2	质量控制			13	
3	安全文明管理			15	
4	进度控制			8	
5	投资控制			4	
6	竣工结算			5	
7	管理			5	
8	诚信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7月17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年 月 日 </div>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5.5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监理）二标段

罗湖区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表(监理)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	承包商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得分	91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0 年 4 月 13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24			22
1	人员数量要求	4	良好 4 分: 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及时到位, 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合格 2 分: 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基本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到位, 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不合格 0 分: 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		4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良好 10 分: 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稳定; 合格 6 分: 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基本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相对稳定; 不合格 0 分: 配备的监理人员专业不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调换频繁;		8
3	项目总监要求	10	良好 10 分: 项目总监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6 分: 项目总监基本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责任心、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0 分: 项目总监未常驻现场或该总监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差;		10
二	履约质量	48			42
4	前期及设计阶段	6	良好 6 分: 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合格 3 分: 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5
5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6	良好 6 分: 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合格 3 分: 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5
6	工程质量控制	6	良好 6 分: 监理质量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 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合格 3 分: 监理质量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基本能		5

			<p>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p> <p>不合格 0 分: 监理质量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p>	
7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	<p>良好 6 分: 监理安全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 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 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 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合格 3 分: 监理安全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 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 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 基本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不合格 0 分: 监理安全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 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 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 未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 未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未及时发现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6
8	工程投资控制	6	<p>良好 6 分: 能够认真准确地完成监理合同规定的施工过程的工程量、工程支付的工作内容, 计量和支付的误差率小于 5% (不含 5%);</p> <p>合格 3 分: 基本能够完成监理合同规定的施工过程的工程量、工程支付的工作内容, 计量和支付的误差率在 5%-10% 之间 (不含 10%);</p> <p>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规定的施工过程的工程量、工程支付的工作内容, 计量和支付的误差率在 10% 以上 (含 10%)。</p>	5
9	合同管理	6	<p>良好 6 分: 能够及时公正地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合格 3 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5
10	资料管理	6	<p>良好 6 分: 能够认真及时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 (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 的管理工作;</p> <p>合格 3 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 (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 的管理工作;</p> <p>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 (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 的管理工作。</p>	6
11	工程变更、预结算审核	6	<p>良好 6 分: 能够准确详细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 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小于 5% (不含 5%)</p> <p>合格 3 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 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5%—10% 之间 (不含 10%);</p> <p>不合格 0 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 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10% 以上 (含 10%)。</p>	5

三	进度控制	10			9
12	进度控制	10	良好 10 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 合格 6 分：基本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控制项目各阶段工期或因监理工程师的责任造成施工合同工期延后。		9
四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18
13	配合情况	8	良好 8 分：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合格 5 分：基本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8
14	检验设备的配置	6	良好 6 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合格 3 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基本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不合格 0 分：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不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6
15	诚信情况	4	良好 4 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合格 2 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基本做到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不合格 0 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有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4
五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1、未发现或发现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的情况，且给予办理了相关手续的； 2、放行或将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或弄虚作假送检试样的；或明示或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设备， 3、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监理过失造成工程质量低劣，而在交付使用后发生的重大质量事故，或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而需要加固、返工或报废，直接经济损失 10 万元以上的重大质量事故； 4、施工现场有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 5、对不合格的建筑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6、现场监理人员服务不到位，书面收到建管中心的书面警告通知单三单及其以上者； 7、发生收受贿赂或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业主利益行为。		
	合计	100			91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龙工通[2020]1号

区建筑工务署 2019 年下半年履约评价 情况通报

各有关单位: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提升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根据我署履约管理办法规定,我署组织开展了 2019 年下半年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勘察、设计、造价咨询、第三方监测、施工图审查、招标代理、工程保险等 9 类共 632 个项目合同、292 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其中履约通报表扬参建单位 32 家,通报批评参建单位 10 家,通报表扬及批评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通报表扬单位名单(共 32 家)

(一) 施工单位

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龙岗区耳鼻咽喉迁址重建工程〕;
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二标段)〕;
3.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吉华路-坂澜大道)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坂澜大道-坂雪岗大道)〕;

4.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

5.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6.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坪地第二小学改扩建工程〕;

7.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8. 深圳嘉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铁运路市政工程〕;

9. 深圳市金硕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区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电力迁改〕。

（二）监理单位

1.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区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

2.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龙岗区耳鼻咽喉迁址重建工程〕;

3. 中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

4.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坪地第二小学改扩建工程〕;

5.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①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②平湖街道平湖中学改扩建工程〕;

6.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7.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

8.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吉华路-坂澜大道）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坂澜大道-坂雪岗大道）〕；

9. 深圳市半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平湖片区应急供水工程〕；

10.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铁运路市政工程〕。

（三）造价咨询单位

1.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

2.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①碧新路主线提速工程一期（碧新路跨龙平路、龙翔大道工程）、②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吉华路-坂澜大道）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坂澜大道-坂雪岗大道）〕；

3.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平湖片区应急供水工程〕；

4.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耳鼻咽喉迁址重建工程〕；

5.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坂雪岗环城路〕；

6.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2018 龙岗区政府投资 69 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II 标段〕。

（四）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

技内科楼项目】。

(五) 设计单位

1.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2.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布澜路跨广深铁路桥拓宽工程〕;
3.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葵安雅居〕。

(六) 施工图审查单位

1.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2.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项目〕。

(七) 招标代理单位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通报批评单位名单（共 10 家）

(一) 施工单位

1. 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区慢性病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2. 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大鹏新区保障性住房工程（鹏隽雅苑）〕;
3. 深圳市宏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龙岗街道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市政配套道路工程〕;

4. 揭阳市建设发展总公司〔李朗路（平南铁路-富安东路）市政工程（一期）〕;

5. 汕头市潮阳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平安大道市政工程（一期）第三标段（第一段 K9+400-K10+420）〕;

6. 中深建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红棉四路东窝肚工业区 7-9 边坡治理工程等 5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二）监理单位

1.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李朗路（平南铁路-富安东路）市政工程（一期）〕;

2.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17 年龙岗区政府投资 53 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园山 I 标段〕。

（三）设计单位

1.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坪地第二小学扩建工程〕;

2. 深圳市华纳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市公安局沙湾派出所〕。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 1 月 6 日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甲级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建设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13803543701	项目负责人	黄立新
				电话	19970067616
工程名称	坪地第二小学改扩建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坪地第二小学内		工程合同价	544.943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6月2日	合同工期	70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			32	91
2	质量管理			20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6	
4	进度控制、投资控制			9	
5	竣工结算、信息管理、组织协调、风险管理			9	
6	诚信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上半年履约评价 情况通报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提升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根据我署履约管理办法规定，我署组织开展了 2020 年上半年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勘察、设计、造价咨询、第三方监测、施工图审查、工程保险等 8 类共 585 个项目合同、256 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其中履约通报表扬项目 50 个（39 家参建单位），通报批评项目 2 个（2 家参建单位），其中，履约得分较低的参建单位纳入我署“灰名单”。通报表扬及批评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通报表扬单位名单（共 39 家）

（一）施工单位（16 家）

1.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二标段）〕；
2.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
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4.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①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工程二期、②创作路南段市政工程〕；
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①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

院迁址重建工程、②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项目];

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

8.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坂田街道五园、五和、雪象小学改扩建工程];

9.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

10.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11.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坂田街道和美外国语学校新建工程];

12.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平湖金融基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龙城街道平安里学校改扩建工程];

14.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15.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16.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六约北中队建设工程-边坡支护工程]。

(二) 监理单位 (8 家)

1. 中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①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②坂田街道五园、五和、雪象小学改扩建工程〕；

2.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①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②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3.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项目〕；

4.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①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②创作路南段市政工程、③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5.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公司〔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6.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

7. 深圳市建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①如意路南衔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②深圳国际低碳城吉桥路市政工程〕；

8.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①平湖医院新建工程项目、②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三）造价咨询单位（6家）

1.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①G205 深圳段改建与地铁 3 号线工程交通疏解之环城西路工程、②科学路等 7 条市政道路（科学路、旺北路、旺东路）、③华为坂田 D-H 地下连接通道工程、④翔鸽路北段市政工程（一期）〕；

2.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三联路市政工程〕；

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4.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科学路等 7 条市政道路（华美西路、华美西路、旺华路、旺科路）〕；

5.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6.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龙岗街道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市政配套道路工程〕。

（四）设计单位（8 家）

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五和小学改扩建工程〕；

2.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

3.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平湖金融基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4.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龙岗区骨科二期医院工程〕；

5.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方案设计）〕；

6.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

7.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坂田 13 单元控制区市政工程〕；

8.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创富南路市政工程 1 标段〕。

(五) 施工图审查单位 (1 家)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项目〕。

二、通报批评单位名单 (共 2 家)

(一) 施工单位 (1 家)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龙城街道福安学校改扩建工程〕。

(二) 勘察单位 (1 家)

内蒙古筑业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坂田 13 单元控制区市政工程 (旺北路、华美西路、旺华路、旺科路)〕。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 8 月 21 日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甲级		承包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建设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	谢震灵	电话	13803543701	项目负责人	吴江
		电话		电话	13970976120
工程名称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龙岗区布澜路与翠岭路交汇处		工程合同价	208.93157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3月31日	合同工期	516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82
2					
3					
4					
5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市龙岗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关于2020年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 扬尘“红黑榜”的通报（第二季度）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打赢深圳蓝天保卫战，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全面推进区报建受监工地实现“7个100%”的目标。区安监站对龙岗区报建受监建筑工地扬尘进行全面检查，现将第二季度工地扬尘整治“红黑榜”通报如下：

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扬尘“红榜”（即前十名）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深圳国际大学园院士科研中心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	碧新路主线提速工程一期（碧新路跨龙平路、龙翔大道）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	2019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园山街道-园山工区二)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龙岗区如意路第三高级中学人行天桥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信义荔景御园 E-02 地块 1、2、3、4、5、6、7 栋	深圳市信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闽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7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	深圳龙岗万达广场二次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龙岗区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福州成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9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10	G10224-0257 地块建科学院未来大厦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扬尘“黑榜”（即后十名）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仁恒梦创广场土石方和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	深圳市恒明商业有限公司	广州华磊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中骏云景华府 1 栋、2 栋桩基础和主体工程	深圳泛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桃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	深圳龙岗区启迪协信科技园二期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龙岗区启迪协信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民生东都德丰	深圳市东都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和成金竹家园	深圳市金成记实业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6	坂田街道岗头社区新围仔居民小组城中村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裕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	万城工业楼厂房	深圳市万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永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平湖惠华路市政工程(环观南路-嘉湖路段)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	宝荷路支线市政工程	深圳市碧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业主单位:宝龙街道办)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	宝龙街道南约积谷田城市更新一期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云龙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深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区安监站将进一步加强对报建受监建筑工地的扬尘整治力度，全力推进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实现“7个100%”目标。

龙岗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2020年6月29日



1.6 国家、省、市级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1.6.1 连续四年荣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明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获得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14-2015年度“守合同重信
用”企业公示资格，已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
局网站（www.saic.gov.cn）公示。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实施动态
监管，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将撤销其公示资格。“守合同重
信用”企业公示情况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实时公示信
息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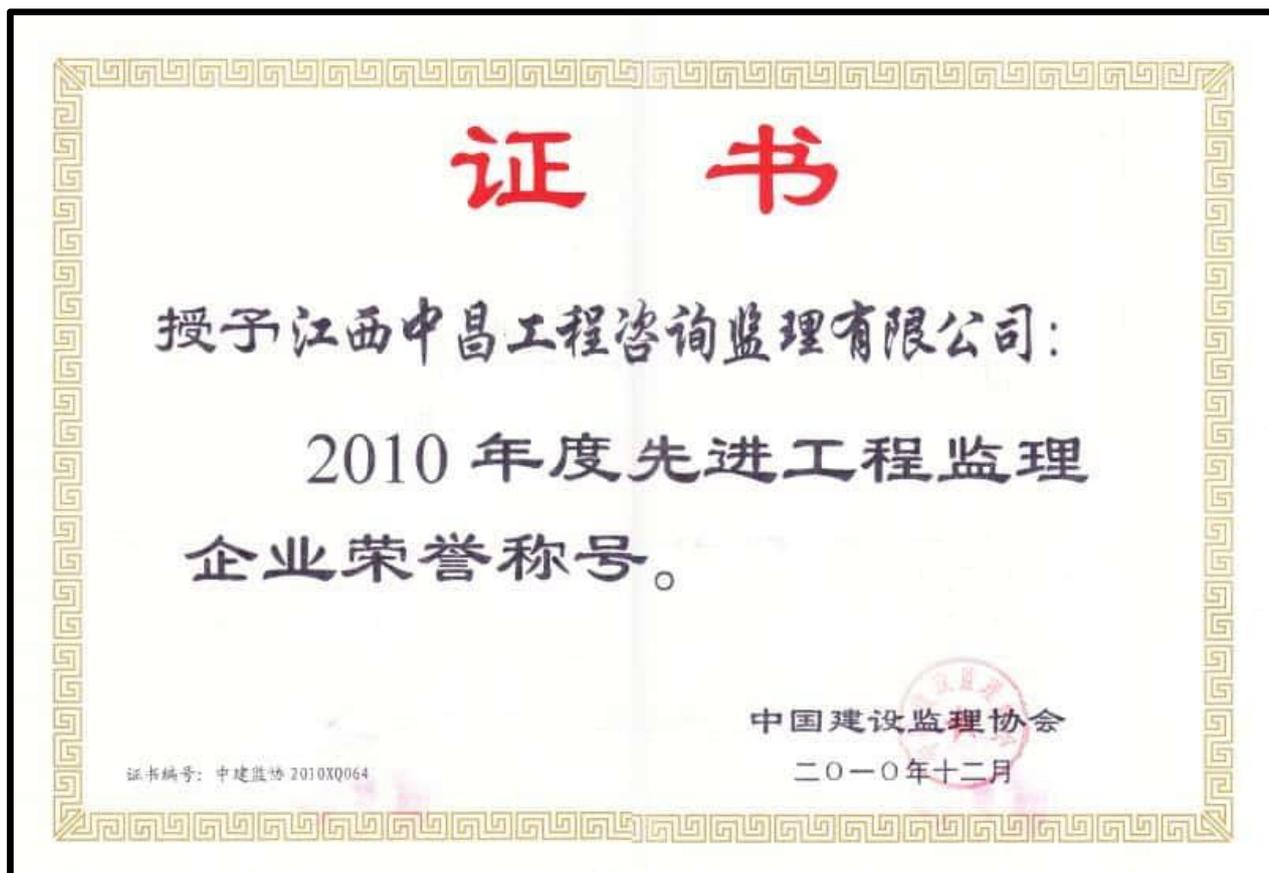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明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获得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12-2013年度“守合同重信
用”企业公示资格，已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
局网站（www.saic.gov.cn）公示。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实施动态
监管，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将撤销其公示资格。“守合同重
信用”企业公示情况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实时公示信
息为准。

1.6.2 2010-2012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行业先进工程监理企业



1.6.3 2023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行业先进工程监理企业



1.6.4 2020 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 AAA



1.6.5 2021 年荣获**行业先锋**称号



1.6.6 连续 16 年荣获省市行业“守合同重信用 AAA”企业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200176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江西）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0 月 11 日



查询：<http://gsxt.amr.jiangxi.gov.cn>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190081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江西）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07日

查询：<http://gsxt.jxaic.gov.cn>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180077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江西）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2月25日



查询：<http://gsxt.jxaic.gov.cn>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1768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江西）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11月13日



查询：<http://gsxt.jxaic.gov.cn>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1620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
管理局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年 01月 02日

查询：www.jxaic.gov.cn



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公示 证 明

编号：360020161012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获得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2015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资格，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
管理局网站公示。

特此证明

证明机关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05月09日



查询：www.jxaic.gov.cn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实施动态监管，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将及时取消其公示资格。“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实时公示信息为准。

2010~2011年度“守合同重信用”

公示证明

编号：36001898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10~2011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资格，已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WWW.SAIC.GOV.CN）公示。特此证明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年6月13日

证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荣获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

AAA单位。

有效期：2011.4-2013.3
查询：www.jxaic.gov.cn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

证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荣获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
AAA公示单位。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三年三月

查询: www.jxaic.gov.cn

(2007)第11号17-21

证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荣获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
AAA单位。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〇九年三月

有效期: 贰年 查询: www.jxaic.gov.cn

(2007) 第 11 号 17-2-1

证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荣获江西省守合同重信用
AAA企业。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7年4月17日

有效期: 2007年4月—2008年3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授予: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建筑业2017-2018年度“先进企业”
荣誉称号。

南昌市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授予：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建筑业企业 2017~2018 年度 “AAA诚信单位”
荣誉称号。

南昌市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

荣誉证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市政建设行业
2017-2018年度

AAA诚信单位

江西省市政建设行业分会
南昌市政建设行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

1.6.7 2022-2023 年度中国工程监理信用企业评价“AA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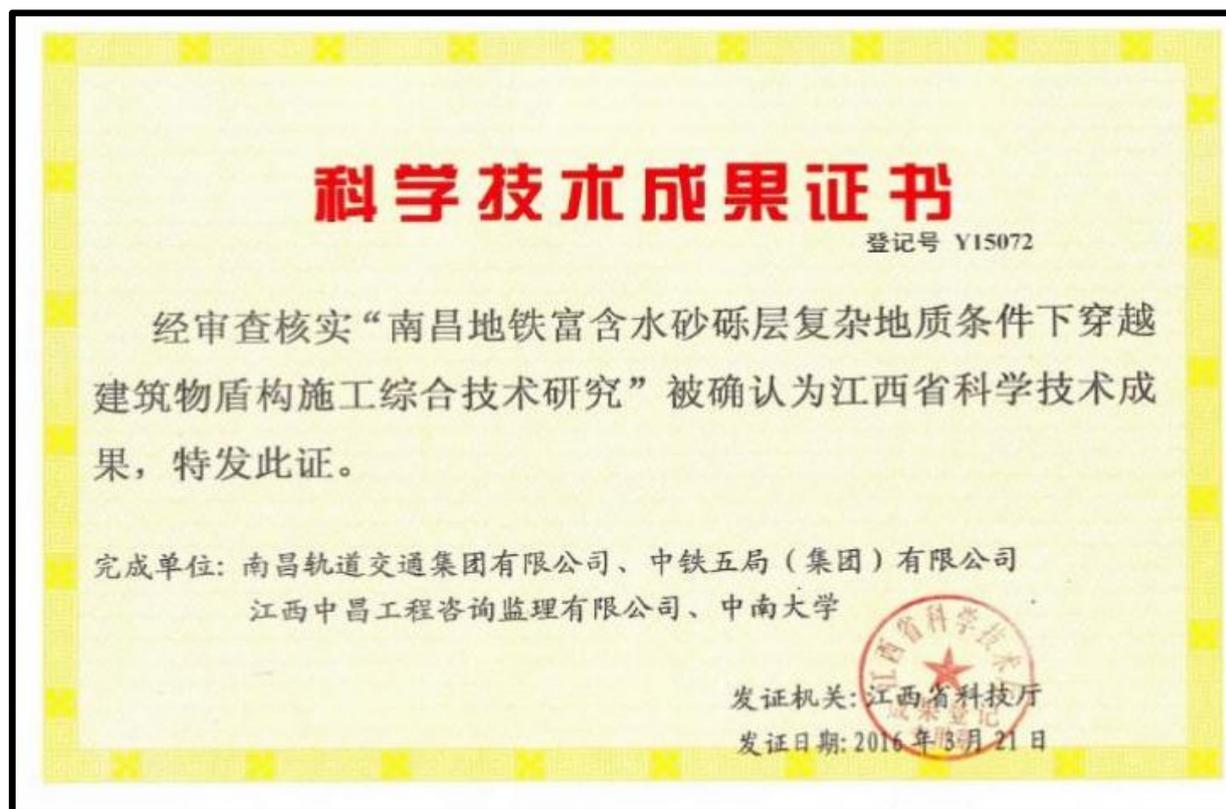


1.7 近五年公司实用新型专利与科学技术获奖情况

1.7.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1.7.2 南昌地铁富含水砂砾层复杂地质条件下穿越建筑物盾构施工综合技术研究-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颁发江西省科学技术成果





南昌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证书

为表彰南昌市科学技术
进步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
书。

项目名称：南昌地铁富含水砂砾层复杂地质条件下穿越
建筑物盾构施工综合技术研究

奖励等级：三等奖

获奖者：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

证书号：N-16-03-34-D03



1.7.4 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1.7.5 负载作用下渣土-泡沫混合物中泡沫消散性能测定装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424987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负载作用下渣土-泡沫混合物中泡沫消散性能测定装置

发明人：崔圣智;张细宝;胥明;刘卫;胡蒙达;叶新宇;王树英
阳军生

专利号：ZL 2014 2 0808926.9

专利申请日：2014年12月18日

专利权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中南大学

授权公告日：2015年04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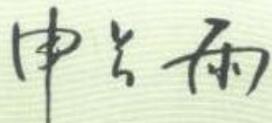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1.8 体系认证证书

1.8.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页

注册号：00623Q31475R5M

兹证明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含下列常设分场所

序号	分场所名称	审核地址	认证范围
1	江西毕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工程技术咨询
2	江西中昌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 白水湖工业园滨江北路双港电排站内	资质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 检测)、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3	江西中昌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301室	工程咨询,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 除外),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 人防工程设计、司法鉴定 (建筑工程鉴定)。

本附页须与认证证书同时使用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代表签字:

颁证日期：2023年10月12日

换发日期：2024年11月08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6-M

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百胜村6号 100048

1.8.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页

注册号：00623S31118R5M

兹证明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含下列常设分场所

序号	分场所名称	审核地址	认证范围
1	江西毕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工程技术咨询
2	江西中昌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 白水湖工业园滨江北路双港电排站内	资质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 检测)、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3	江西中昌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301室	工程咨询,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 除外),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 人防工程设计、司法鉴定 (建筑工程鉴定)。

本附页须与认证证书同时使用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代表签字:

颁证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换发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6-M

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百胜村6号 100048

1.8.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页

注册号：00623E31114R5M

兹证明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含下列常设分场所

序号	分场所名称	审核地址	认证范围
1	江西毕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工程技术咨询
2	江西中昌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 白水湖工业园滨江北路双港电排站内	资质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 检测)、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3	江西中昌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 A座三楼 301室	工程咨询,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 除外),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 人防工程设计、司法鉴定 (建筑工程鉴定)。

本附页须与认证证书同时使用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代表签字:

颁证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换发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6-M

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百胜村6号 100048

1.8.4 客户满意度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1.8.5 工程监理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1601.2935	包含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低压动照系统、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地而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地盘管理、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声屏障、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协调的监理工作。	2022.8.11	优良	95
2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项目	73.4697	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园路及广场、绿化种植、标识标志、配套服务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最终建设内容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为准),	2024年2月22日	优秀	105
3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项目	68.25	包括但不限于桥梁工程、管线迁改、海堤衔接工程、交通疏解及其它工程等。以施工图设计为准。	2024年11月15日	优秀	116

注: 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1 类似项目业绩相关证明材料

2.1.1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2.1.1.1 中标通知书

1-2020

江西省重点工程中标通知书

编号：[2020]第 49 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07 月 15 日所递交的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
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投标文件已被我方
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6012935.00 元。（大写：壹仟陆佰零壹万贰仟玖佰叁
拾伍元整）。

工期要求：549 日历天；2020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起止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书为准。

工程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罗慧生。

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我方签订书面合同，
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2020 年 8 月 5 日

本中标通知书共发出一式 伍 份，本联为第 伍 份

020

市2022 副本



合同编号: JS-2020-4A-ZB-A-JL-001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
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合 同 文 件

委托人: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2. 工程地点: 南昌市。

3. 工程规模: 1。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本监理工程概算总投资额约: 110547.58 万元。

二.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监理服务标准与要求;
8. 投标文件和澄清补充文件;
9. 合同附件;
10.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中有关中标人责任和义务的条款);

上述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但不得违反《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补充条款、专用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罗慧生，身份证号码：110107196604060673，注册号：36000693。

五. 监理工程的内容和范围

1. 监理范围：包含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低压动照系统、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地盘管理、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声屏障、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协调的监理工作。

2. 监理工作内容：监理人的工作包括并不限于如下方面：

2.1 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1标总承包项目中，即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风水电（含临近半区间）的风水电及装修、自动电扶梯项目、声屏障项目；

2.2 配合业主完成前期准备工作（采购和施工安装招标、相关用户需求书审查、设计联络、工程筹划、材料/设备出厂验收及技术指导等）；

2.3 车站及相邻区间通风空调系统施工监理；

2.4 车站及相邻区间给排水系统（包括地面市政给排水接驳）施工监理；

2.5 车站及相邻区间低压动照系统（400V开关柜、EPS柜及以下所有配电系统）施工监理；

2.6 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施（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工监理；

2.7 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施工监理；

2.8 地盘管理的服务和监督工作；

2.9 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的监理工作；

2.10 声屏障的监理工作；

2.11 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及监理协调工作。

六. 签约酬金

签约总酬金（大写）：壹仟陆佰零壹万贰仟玖佰叁拾伍元整（¥：16012935.00元）（不含税价；（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零陆仟伍佰肆拾贰元肆角伍分（¥15106542.45元），增值税；（大写）玖拾万零陆仟叁佰玖拾贰元伍角伍分（¥906392.55元）（税率6%），包括：

1. 监理酬金：16012935.00元。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含在监理酬金内。

七. 期限

1. 监理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时间：服务周期：549日历天：2020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具体起止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书为准。

八. 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九. 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08月11日。

2. 订立地点：江西省南昌市。

3.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壹拾叁份；监理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本合同在监理人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唐松军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住所：南昌市丰和大道912号地铁大厦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9楼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330038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账号：_____

账号：194707340866

电话：0791-86365839

电话：0791-88536611

传真：_____

传真：0791-88536620

2.1.1.3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项目01标3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丁公路北站、丁公路南站、灌婴路站、南昌大桥东站、绳金塔站、坛子口站、桃苑站、云天路站）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2/3层	建筑面积	/
开工日期	2017.11.30	竣工日期	2021.10.28	验收日期	2021.12.20
验收内容	<p>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分部、分项检验评定资料齐全其他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实物质量： 工程实体经抽检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单位工程观感质量良好。</p>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质量评定：合格				
施工单位	<p>验收意见：</p> <p>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p>				
勘察单位	<p>验收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p>	设计单位	<p>验收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p>		
监理单位	<p>验收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	<p>验收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p>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项目 01 标 2 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 (安丰站(原国体大道站、怀玉山大道站(原龙岗大道站)、西站南广场站、礼庄山站(原希望大道站)、东新站(原昌南新城站)、新洪城大市场站(原八月湖路站)、观洲站(原云锦路站)、丁家洲站(原云海路站))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2/3 层	建筑面积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2 月 2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各种施工试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本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经理: <i>[Signature]</i>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 (公章) 年 月 日 </div>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		监督注册号	
	项目01标1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白马山站、裕丰街站、璜溪站、中堡站)			
结构类型	高架站厅层	层数	高架3层	建筑面积
开工日期	2020.11.16	竣工日期	2021.10.25	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2.工程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1.工程安全与使用功能检验合格。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 3.观感质量验收好。			
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2.1.1.4 包含照明工程的证明材料

补充条款、专用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罗慧生，身份证号码：110107196604060673，注册号：36000693。

五. 监理工程的内容和范围

1. 监理范围：包含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 2 座中间风井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低压动照系统、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地盘管理、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声屏障、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协调的监理工作。

2. 监理工作内容：监理人的工作包括并不限于如下方面：

2.1 南昌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 1 标总承包项目中，即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 2 座中间风井风水电（含临近半区间）的风水电及装修、自动电扶梯项目、声屏障项目；

2.2 配合业主完成前期准备工作（采购和施工安装招标、相关用户需求书审查、设计联络、工程筹划、材料/设备出厂验收及技术指导等）；

2.3 车站及相邻区间通风空调系统施工监理；

2.4 车站及相邻区间给排水系统（包括地面市政给排水接驳）施工监理；

2.5 车站及相邻区间低压动照系统（400V 开关柜、EPS 柜及以下所有配电系统）施工监理；

2.6 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施（含标识标牌、灯箱等）不监理。

2.7 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施工监理；

2.8 地盘管理的服务和监督工作；

2.9 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的监理工作；

2.10 声屏障的监理工作；

2.11 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及监理协调工作。

六. 签约酬金

签约总酬金（大写）：壹仟陆佰零叁万贰仟玖佰叁拾伍元整（¥：16012935.00 元）（不含税价）；（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零陆仟伍佰肆拾贰元肆角伍分（¥15106542.45 元），增值税：（大写）玖拾万零陆仟叁佰玖拾贰元伍角伍分（¥906392.55 元）（税率 6%），包括：

1. 监理酬金：16012935.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含在监理酬金内。

2.1.1.5 履约评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调查表

合同编号: JS-2020-4A-ZB-A-JL-001

项目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评价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评价(时段): ___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工评价(时段): 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业主满意度	对服务项目工作情况的意见: 1、质量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进度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投资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安全文明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5、合同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6、信息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7、现场协调: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服务项目人员工作情况的意见: 1、监理人员的管理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监理人员的技术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监理人员的服务态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监理人员的廉洁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公司支持力度的意见: 1、人员安排和调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公司技术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业主履约评价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为持续改进,如有不满意项,请作具体说明: 		
	其他要求与期望: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display: inline-block; padding: 5px; margin-left: 100px;">优秀</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3月10日 </div>		
<p>注: 为了提高项目服务工作质量,更好地为业主服务,尽力满足业主的票求和期望,我公司规定每季度(或实施一定阶段)以及项目完工时,由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向业主(负责人或其代表)征求我们监理服务履约评价意见,烦请贵司填写后返给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交回公司,或直接邮寄至:南昌市红谷滩丰和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9楼经营部收。感谢贵单位对我司工作的支持和配合!</p>			

2.1.2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项目（建设单位：前海建投）

2.1.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工程监理

招标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73.4697 万元（人民币）

服务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招标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盖章）： 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6 日

2.1.2.2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JL20241005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 工程监理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

签署日期：2024年2月22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向监理人发出《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项目监理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 1.1 工程名称：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
- 1.2 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宝安区航城街道，西起深中通道东岸隧道出入口，东至宝安大道。
- 1.3 工程规模：总面积约 19 万平方米。

合同范围及内容

- 1.4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园路及广场、绿化种植、标识标志、配套服务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最终建设内容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为准）。
- 1.5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约 4960 万元（具体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 1.6 工程类别：园林景观工程
- 1.7 投资性质：100%财政性资金
- 1.8 其它：无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 3.4 合同补充条款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3.8 投标文件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3.10 图纸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余加良，身份证号码：532923197801060937，注册号：36002633。

合同金额：
73.4697 万元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含税)人民币柒拾叁万肆仟陆佰玖拾柒元整（小写：¥734697.00），
监理酬金率 1.78%，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阶段服务费、保修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验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材料设备复试、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期限及工作内容

6.1 服务的范围

6.1.1 项目范围

项目位置：本工程位于宝安区航城街道，西起深中通道东岸隧道出入口，东至宝安大道。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园路及广场、绿化种植、标识标志、配套服务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最终建设内容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为准）。

项目专业：园林景观专业。

6.1.2 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住建部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139-2013）、《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 监理规范》（深建规(2009)2 号）、招标文件、服务合同等有关规定履行监理职责和义务。

6.1.3 服务内容

监理服务内容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施工阶段工程监理服务及保修阶段工程监理服务。

(1) 监理人应建立健全廉政监理制度，并加强对监理人员的廉政教育，恪守监理职业道德，敬业爱岗、积极主动，实事求是，坦诚待人；讲究依据，用事实和数据说话，用实际行动打造“阳光监理”项目；

(2) 日常监理工作当中，不故意刁难、不索要好处，不接受施工单位财物、不得参加施工单位的宴请；

(3) 日常监理工作当中，如委托人发现监理人员存在“索要好处、接受财物、擅自参加施工单位的宴请”等情况时，监理人应及时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对违规违纪人员进行调换，同时由监理人按照其员工违纪违法所得的 10 倍减收监理服务费，并上报廉政监督管理部门。监理管理工作不限于以上开展工作，包括与项目一切相关事务工作。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2024 年 月 日。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9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0年9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与深中通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2.9万m ²		工程造价（万元）	3308.50534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512		竣工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402-440305-04-01-17706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7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施工许可	2024年4月22日	2024-0512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2024-0512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市政管-9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附件3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各相关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现场及工程质保资料检查，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9月20日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9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9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9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7月20日

2.1.2.4 包含照明工程的证明材料

电气工程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市政验·通-18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单位工程名称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子分部工程名称	园林景观照明工程		验收区段	N1段-N25段/一、二、三分区/N1-1-N2-8	
项目负责人	刘洪霞	项目技术负责人	臧传明	质检负责人	李元其
分包项目负责人	/	分包项目技术负责人	/	分包质检负责人	/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设备安装	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配电箱基础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电气管沟开挖	25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电线、电缆敷设	25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导管敷设	25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6	电气管沟回填	25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7	灯具安装	1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8	灯具基础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9	接地安装	14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0	检查井	5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1	照明通电试运行	1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分部的分项合计数 11, 检验批合计数 15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刘洪霞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余加良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感谢信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深中通道沿线综合整治工程（前海段）（以下简称本工程）为结合深中通道重大基础设施进行整治提升项目，同时被列为2024年市政府重点工作和推动高质量发展“十大计划”项目。

本工程自进场以来，贵司监理团队在副总经理苏铁生同志带领下，项目监理部全体监理人员热情服务、努力工作，克服了施工工期紧、条件复杂、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圆满完成了30万平方米面积的综合整治工程的监理工作。

在此，我司谨对贵司的大力支持和项目监理部全体监理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望贵司继续密切配合，发挥监理优势，为前海建设贡献力量。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联系人：吴川逸晖，联系方式：13652370803）

2.1.3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前海建投）

2.1.3.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理经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
标段名称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采购
中标金额	人民币 陆拾捌万贰仟伍佰元整 (¥ 682.500)
工期/服务期 (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请贵方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盖章）：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24-09-10

2.1.3.2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JL20241047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理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理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8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向监理人发出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
理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1.1 工程名称：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监理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跨新圳河人行景观天桥，采用鱼腹板钢箱梁结构，单跨约 80m 固结
梁，含固结桥台总长约 108m，桥面双弧形设计桥长 108 米，桥宽 10-14 米，投影面积约 1356
平方米。

1.4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桥梁工程、管线迁改、海堤衔接工程、交通疏解以及其它工程
等。以施工图设计为准。

1.5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约 4876.05 万元，其中预估建安费投资约 3740.55 万（具体以相关
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为准）。

1.6 工程类别：交通运输工程

1.7 投资性质：100%财政性资金

1.8 其它：无

合同范围及内容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3.5 合同专用条款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杨光，身份证号码：362111199001051035，注册号：36007725。

合同金额：68.25
万元

第五条 监理酬金

5.1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含税)人民币陆拾捌万贰仟伍佰元整（小写：¥682500.00），监理酬金率1.82%，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5.1.1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阶段服务费、保修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验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材料设备复试、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服务范围、期限及工作内容

6.1 服务的范围

6.1.1 项目范围

项目位置：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桥梁工程、管线迁改、海堤衔接工程、交通疏解以及其它工程等。
以施工图设计为准。

项目专业：交通运输工程。

6.1.2 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住建部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139-2013）、《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 监理规范》（深建规(2009)2 号）、招标文件、服务合同等有关规定履行监理职责和义务。

6.1.3 服务内容

造“阳光监理”项目；

(2) 日常监理工作中，不故意刁难、不索要好处，不接受施工单位财物、不得参加施工单位的宴请；

(3) 日常监理工作中，如委托人发现监理人员存在“索要好处、接受财物、擅自参加施工单位的宴请”等情况时，监理人应及时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对违规违纪人员进行调换，同时由监理人按照其员工违纪违法所得的 10 倍减收监理服务费，并上报廉政监督管理部门。

6.3.11 其他

(1) 完成补充协议中约定的监理工作

(2) 组织、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竣工结算资料并及时审核。

(3) 在工程交接前，委托人有可能要求开放交通，提供此时期的监理服务工作。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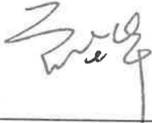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 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 123号前海大厦t1栋	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 苑大厦二区A座3楼
电	话：		电	话：	0791-88536626
传	真：		传	真：	0791-88536620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分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194707340866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2024年9月18日	日	期：	2024年9月18日

双方盖章页

2.1.3.3 包含照明工程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划分确认表

(承包[2024]项分 001 号)

合同名称：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G20241072

根据工程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工程性质、施工质量管理等和《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标准规定，经参建各方研究确认，将该工程项目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23项分项工程，共187个单元工程。

附件：工程项目划分表及编码一览表

承包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日期：2024.11.2



监理单位：

同意

监理机构：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2024.11.2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负责人：

日期：2024.11.2



建设单位：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日期：2024.11.2



说明：本表一式 4 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承包人各 1 份。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项目划分报告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根据《市政统表2019版》、《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工程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工程性质、施工质量管理等规定，经建设、监理、设计和施工单位共同研究，将工程项目划分为1个单位（子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23个分项工程，共187个检验批工程。现将该标段的工程项目划分情况（见附件）报送贵站，请予审核确认。

附件：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项目划分表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项目经理部

2024年11月2日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
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及检验批划分表**

单位工程名称及编码	分部工程名称及编码		分项工程数量		备注
	分部（子分部）工程名称	编码	分项工程项数	检验批工程个数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 XZHQ	地基与基础XZHQ-01	XZHQ-01	8	34	
	桥跨承重结构XZHQ-02	XZHQ-02	9	147	
	桥面系XZHQ-03	XZHQ-03	4	4	
	附属结构XZHQ-04	XZHQ-04	1	1	
	装饰与装修XZHQ-05	XZHQ-05	1	1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
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及检验批划分表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名称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	验收部位/区段编码	检验批工程划分原则	检验批个数	评定用表	备注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施工XZHQ	地基与基础XZHQ-01	灌注桩基础	机械成孔	XZHQ-01-01-(01~08)	每根桩	8	市政验·通-45 市政施·土-3	共8根桩	
			钢筋笼制作与安装	XZHQ-01-02-(01~08)	每根桩	8	市政验·通-41、118		
			混凝土灌注	XZHQ-01-03-(01~08)	每根桩	8	市政验·桥-15 市政验·通-39 市政施·土-17		
		承台	基坑开挖	XZHQ-01-04-(01~02)	每个承台	2	市政验·通-77	共2个承台	
			土方回填	XZHQ-01-05-(01~02)	每个承台	2	市政验·通-84		
			模板与支架	XZHQ-01-06-(01~02)	每个承台	2	市政验·桥-1 市政验·通-115-2		
			钢筋	XZHQ-01-07-(01~02)	每个承台	2	市政验·通-116~119、14		
			混凝土	XZHQ-01-08-(01~02)	每个承台	2	市政验·通-126~128 市政施·土-18		
		桥跨承重结构XZHQ-02	钢梁制作	钢构件焊接	XZHQ-02-01-(01~28)	每个构件	28	市政验·通-132、133、140 市政验·桥-40	共28段钢梁
				零件及部件加工	XZHQ-02-02-(01~28)	每个构件	28	市政验·通-144	
	构件组装			XZHQ-02-03-(01~28)	每个构件	28	市政验·通-146		
	预拼装工程			XZHQ-02-04-01	每个轮次	1	市政验·通-147		
	钢梁安装		防腐涂料涂装	XZHQ-02-05-(01~28)	每个构件	28	市政验·通-156 市政施·土-30		
			现场安装	XZHQ-02-06-(01~28)	每个构件	28	市政验·桥-41、6-1、6-2		
			混凝土结构浇筑	XZHQ-02-07-(01~02)	每个孔	2	市政验·通-14、126		
			预应力筋加工和张拉	XZHQ-02-08-(01~02)	每个墩台	2	市政验·通-121 市政施·土-26		
			预应力管道压浆	XZHQ-02-09-(01~02)	每个墩台	2	市政验·通-123 市政施·土-29		
			桥面系XZHQ-03	排水设施	XZHQ-03-01-01	每个跨度	1	市政验·桥-85	
	防水层	XZHQ-03-02-01		每个跨度	1	市政验·桥-87			
	桥面铺装层	XZHQ-03-03-01		每个跨度	1	市政验·桥-88 市政验·通-14			
	栏杆	XZHQ-03-04-01		每个跨度	1	市政验·桥-93			
	附属结构XZHQ-04	照明	XZHQ-04-01-01	按每个系统	1	市政验·桥-103			
	装饰与装修XZHQ-05	饰面砖和涂装	XZHQ-05-01-01	每个跨度	1	市政验·桥-106			

编制依据：《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广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2019版）》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是市领导统一部署要求“春节前开放”的重点项目。该项目连接北岸“欢乐港湾”和南岸“前海滨海联络道”，是连接宝中片区及前海片区的关键人行枢纽，建成之后将极大缩短两片区市民日常步行及骑行距离，完善环前海湾重大节日高峰人群慢行体验。该项目的贯通对于打造舒适畅行的骑行友好城市、打造滨海骑行带世界级骑行目的地、提升市民出行环境、推动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由你单位监理的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自项目开展建设以来，高质量履行监理职责，高效协助我司完成施工招标，组织施工单位进场等工作。监理团队在你单位副总经理苏铁生同志带领下，采用成熟有效的进度、质量和安全管控手段，使本项目钢箱梁于2024年12月16日完成合龙，不到50天高效完成桥梁贯通目标，并于2025年1月24日（提前48天）完成单位工程验收，且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无发生安全质量事故。特此对你单位以卢普胜、胡远富、刘锦泽、黄茂森、肖翔、周萍欧树生等人为代表的项目团队的倾心付出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值此新年来临之际，我司对你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项目监理

部全体监理人员的辛勤付出给予通报表扬！望你们再接再厉，在今后的的工作中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精神，为前海建设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4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是市领导统一部署要求“春节前开放”的重点项目。该项目连接北岸“欢乐港湾”和南岸“前海滨海联络道”，是连接宝中片区及前海片区的关键人行枢纽，建成之后将极大缩短两片区市民日常步行及骑行距离，完善环前海湾重大节日高峰人群慢行体验。该项目的贯通对于打造舒适畅行的骑行友好城市、打造滨海骑行带世界级骑行目的地、提升市民出行环境、推动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由你单位监理的新圳河河口人行景观桥新建工程自项目开展建设以来，高质量履行监理职责，高效协助我司完成施工招标，组织施工单位进场等工作。监理团队在你单位副总经理苏铁生同志带领下，采用成熟有效的进度、质量和安全管控手段，使本项目钢箱梁于2024年12月16日完成合龙，不到50天高效完成桥梁贯通目标，并于2025年1月24日（提前48天）完成单位工程验收，且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无发生安全质量事故。特此对你单位以卢普胜、胡远富、刘锦泽、黄茂森、肖翔、周萍欧树生等人为代表的项目团队的倾心付出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值此新年来临之际，我司对你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项目监理

部全体监理人员的辛勤付出给予通报表扬！望你们再接再厉，在今后的的工作中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精神，为前海建设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4日



三、项目总监简历表



三、项目总监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	罗慧生	性别	男	年龄	59
学历及专业	本科/工业电器自动化		职称及专业	建筑电气正高级工程师	
参加工作年限	33		从事项目总监工作年限	24	
主要工作经历	<p>1992年至1994年参与了昌北意特利厂墙地瓷砖厂设备安装工程</p> <p>1995年至1999年，负责了九江石化总厂热电厂尾渣处理系统设备安装工程</p> <p>1999年至2025年从事工程监理工作，在江西省劳教局戒毒所一期工程、江西省交警总队综合楼工程、江西医学院教研大楼工程、红谷滩接待中心及政协大楼工程、翠湖花园商住楼工程、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楼工程、麦园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工程、南昌市红谷广场工程、九江体育馆工程、九江胜利碑工程等项目担任专业监理工程师。九江老鹤塘污水处理厂任总监理工程师。</p>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1601.2935	包含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低压动照系统、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地而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地盘管理、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声屏障、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协调的监理工作。	2022.8.11	优良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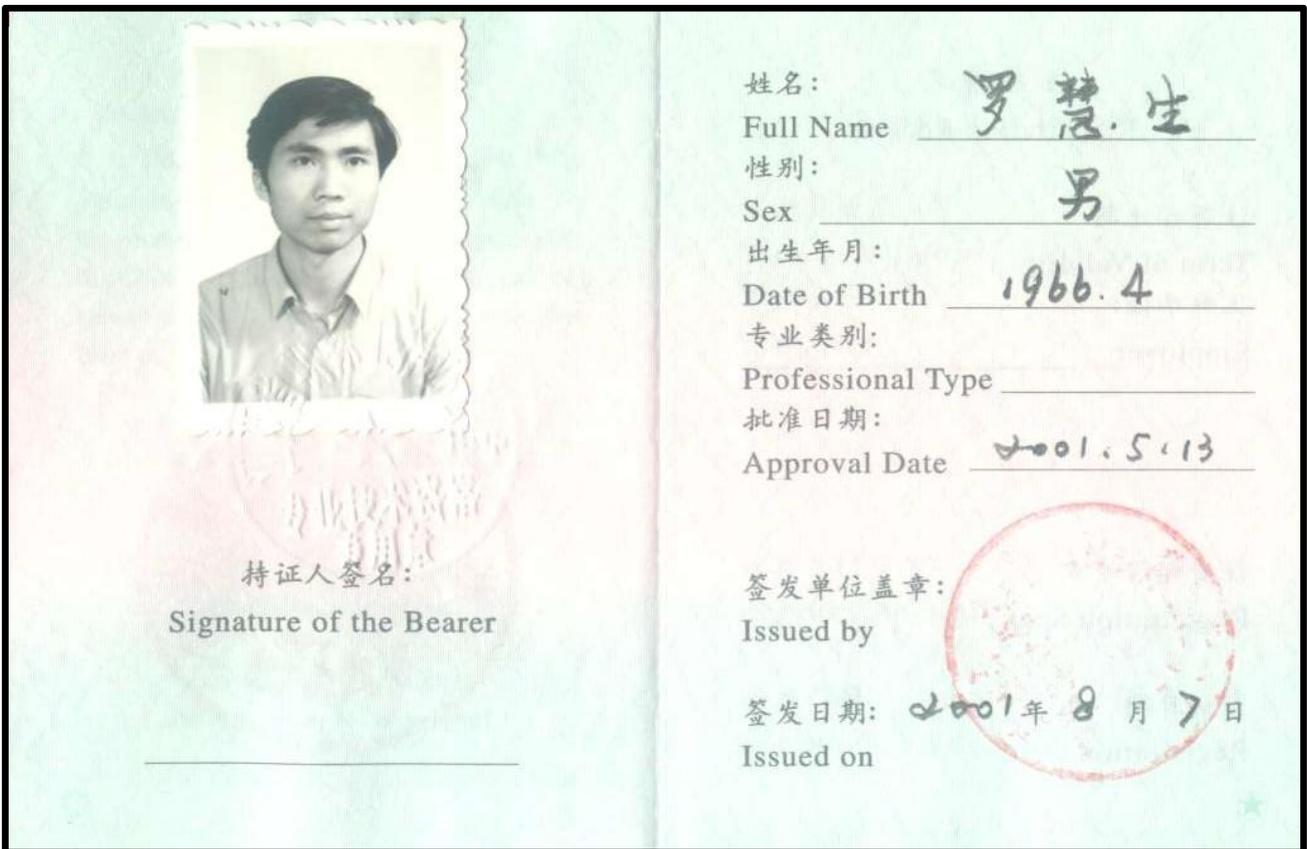
<p>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p>	<p>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p>	<p>183.85</p>	<p>本工程主桥接地点起始于昌北机场高速收费站北侧约 200m 处，同北跨过南七路后与主进场路顺接，桥梁结构全长(南北桥台间距)约 428m，整个跨线桥(含引道)范围全长(南北接地点间距)约 680m。道路设计标准按枢纽主进场路设计标准设计，设置双向 10 车道，同时拟对道路、桥梁、排水照明交通监控及附属工程进行建设。</p>	<p>2022.2.23</p>	<p>优良</p>	<p>150</p>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1 项目总监相关证明材料

3.1.1 执业资格证书



3.1.2 注册证书（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251913



注册号 36000693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3年 08月 19日

姓名 罗慧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 04月 06日

身份证号码 110107196604060673

学历(学位) 本科

所学专业 工业自动化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0年 12月 06日

执业印章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6年08月19日

No. 00066610 认定机关(签章)
2013年8月28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年08月19日

No. 00236452 认定机关(签章)
2016年8月18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2年08月19日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7月4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定机关(签章)
2024年11月14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年08月19日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06月22日

3.1.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电气）

所在单位	江西有色冶金 建设公司	
从事专业	电 气	
专业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姓 名 罗慧生
评审通过时间	2005.11.25	身份证号码 110107196604060000
评审组织	江西省钨业工程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赣人字(2005)255号	证书编号 3600005202066
		发证单位 江西省职称工作办公室
		发证时间 2006年3月28日

3.1.4 毕业证



学生罗会全,男,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出生,江西省(萍)人,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在我校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号: (本)字第 208700号

北方工业大学

校长仇春霖

一九九二年七月

办证

3.1.5 身份证



3.1.6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罗慧生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110107196604060673	
参保缴费情况 (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 (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工伤保险	暂停缴费 (中断)	红树林市政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新建县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 (元)	当年记账本金 (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 (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006.03	572.0	0.0	0.0	63578.03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6554961						
养老金领取情况 (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 (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 (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 (元)		工伤医疗费 (元)		康复费 (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 (元)
住院伙食费 (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 (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元)		伤残津贴 (元)
生活护理费 (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 (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 (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元)
丧葬补助金 (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 (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 (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 (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 (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 (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元)	个人缴费 (元)	缴费单位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1144.0	572.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13728.0	6864.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13728.0	6864.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11440.0	572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35.75	35.7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429.0	429.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429.0	429.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357.5	357.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22.8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227.3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101.53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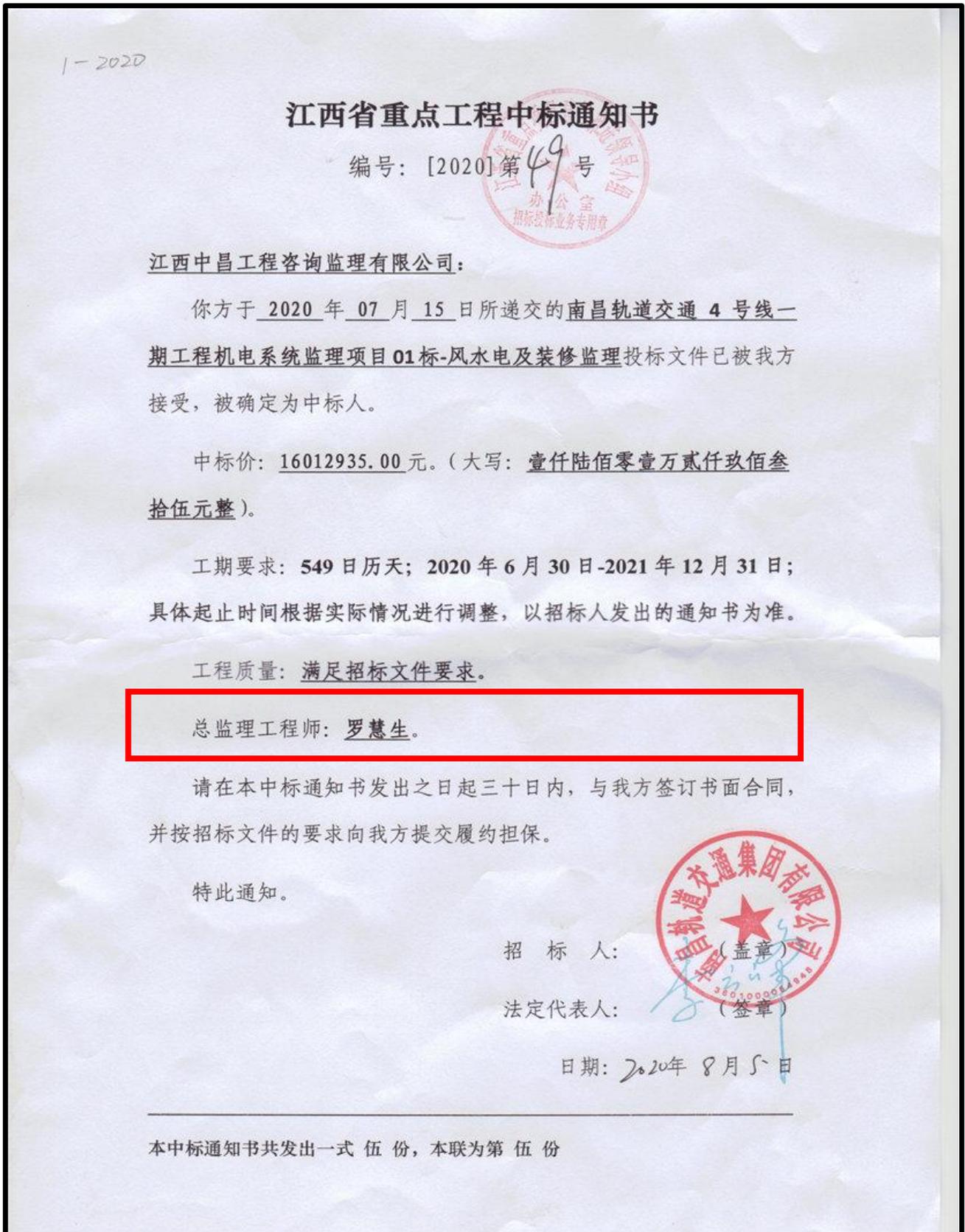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3.1.7 业绩证明文件

3.1.7.1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① 中标通知书





合同编号: JS-2020-4A-ZB-A-JL-001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
理项目 01 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合 同 文 件

委托人: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2. 工程地点: 南昌市。

3. 工程规模: 1。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本监理工程概算总投资额约: 110547.58 万元。

二.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监理服务标准与要求;
8. 投标文件和澄清补充文件;
9. 合同附件;
10.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中有关中标人责任和义务的条款);

上述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但不得违反《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补充条款、专用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罗慧生，身份证号码：110107196604060673，注册号：36000693。

五. 监理工程的内容和范围

1. 监理范围：包含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低压动照系统、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地盘管理、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声屏障、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协调的监理工作。

2. 监理工作内容：监理人的工作包括并不限于如下方面：

2.1 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1标总承包项目中，即白马山站至丁公路北站和2座中间风井风水电（含临近半区间）的风水电及装修、自动电扶梯项目、声屏障项目；

2.2 配合业主完成前期准备工作（采购和施工安装招标、相关用户需求书审查、设计联络、工程筹划、材料/设备出厂验收及技术指导等）；

2.3 车站及相邻区间通风空调系统施工监理；

2.4 车站及相邻区间给排水系统（包括地面市政给排水接驳）施工监理；

2.5 车站及相邻区间低压动照系统（400V开关柜、EPS柜及以下所有配电系统）施工监理；

2.6 车站设备区及公共区装修（含标识标牌、灯箱等）施工监理；

2.7 地面风亭、出入口、紧急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冷却塔及室外多联机等所有地铁地面建/构筑物装修施工监理；

2.8 地盘管理的服务和监督工作；

2.9 车站电梯及自动扶梯的监理工作；

2.10 声屏障的监理工作；

2.11 与土建施工、其他机电专业施工及监理协调工作。

六. 签约酬金

签约总酬金（大写）：壹仟陆佰零壹万贰仟玖佰叁拾伍元整（¥：16012935.00元）（不含税价；（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零陆仟伍佰肆拾贰元肆角伍分（¥15106542.45元），增值税：（大写）玖拾万零陆仟叁佰玖拾贰元伍角伍分（¥906392.55元）（税率6%），包括：

1. 监理酬金：16012935.00元。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含在监理酬金内。

七. 期限

1. 监理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时间：服务周期：549日历天；2020年6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具体起止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书为准。

八. 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九. 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08月11日。

2. 订立地点：江西省南昌市。

3.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壹拾叁份；监理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本合同在监理人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唐梅军
住所：南昌市丰和大道912号地铁大厦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刘林霞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9楼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330038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94707340866

账号：_____

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

电话：0791-86365839

电话：0791-88536611

传真：_____

传真：0791-88536620

③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项目01标3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丁公路北站、丁公路南站、灌婴路站、南昌大桥东站、绳金塔站、坛子口站、桃苑站、云天路站）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2/3层	建筑面积	/
开工日期	2017.11.30	竣工日期	2021.10.28	验收日期	2021.12.20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分部、分项检验评定资料齐全其他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实物质量： 工程实体经抽检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单位工程观感质量良好。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质量评定：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项目 01 标 2 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 (安丰站(原国体大道站、怀玉山大道站(原龙岗大道站)、西站南广场站、礼庄山站(原希望大道站)、东新站(原昌南新城站)、新洪城大市场站(原八月湖路站)、观洲站(原云锦路站)、丁家洲站(原云海路站))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2/3 层	建筑面积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2 月 2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各种施工试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总承包		监督注册号	
	项目01标1工区车站风水电及装修工程(白马山站、裕丰街站、璜溪站、中堡站)			
结构类型	高架站厅层	层数	高架3层	建筑面积
开工日期	2020.11.16	竣工日期	2021.10.25	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2.工程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1.工程安全与使用功能检验合格。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 3.观感质量验收好。			
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④履约评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调查表

合同编号: JS-2020-4A-ZB-A-JL-001

项目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监理项目01标-风水电及装修监理	评价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评价(时段): ___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工评价(时段): 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业主满意度	对服务项目工作情况的意见: 1、质量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进度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投资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安全文明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5、合同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6、信息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7、现场协调: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服务项目人员工作情况的意见: 1、监理人员的管理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监理人员的技术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监理人员的服务态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监理人员的廉洁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公司支持力度的意见: 1、人员安排和调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公司技术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业主履约评价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为持续改进,如有不满意项,请作具体说明:		
	其他要求与期望: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display: inline-block; padding: 5px;">优秀</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3月10日 </div>		
注: 为了提高项目服务工作质量,更好地为业主服务,尽力满足业主的票求和期望,我公司规定每季度(或实施一定阶段)以及项目完工时,由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向业主(负责人或其代表)征求我们监理服务履约评价意见,烦请贵司填写后返给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交回公司,或直接邮寄至:南昌市红谷滩丰和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9楼经营部收。感谢贵单位对我司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3.1.7.2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

①中标通知书

3-2022

江西省重点工程中标通知书

编号：[2022]第 5 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所递交的《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第二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壹佰捌拾叁万捌仟伍佰元（¥1838500.00 元）。

固定折算费率：1.37%。

监理服务期：开始时间以招标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书为准，结束时间至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缺陷责任期为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整体竣工验收之日起 24 个月。

工程质量：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胡红波

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我方签订书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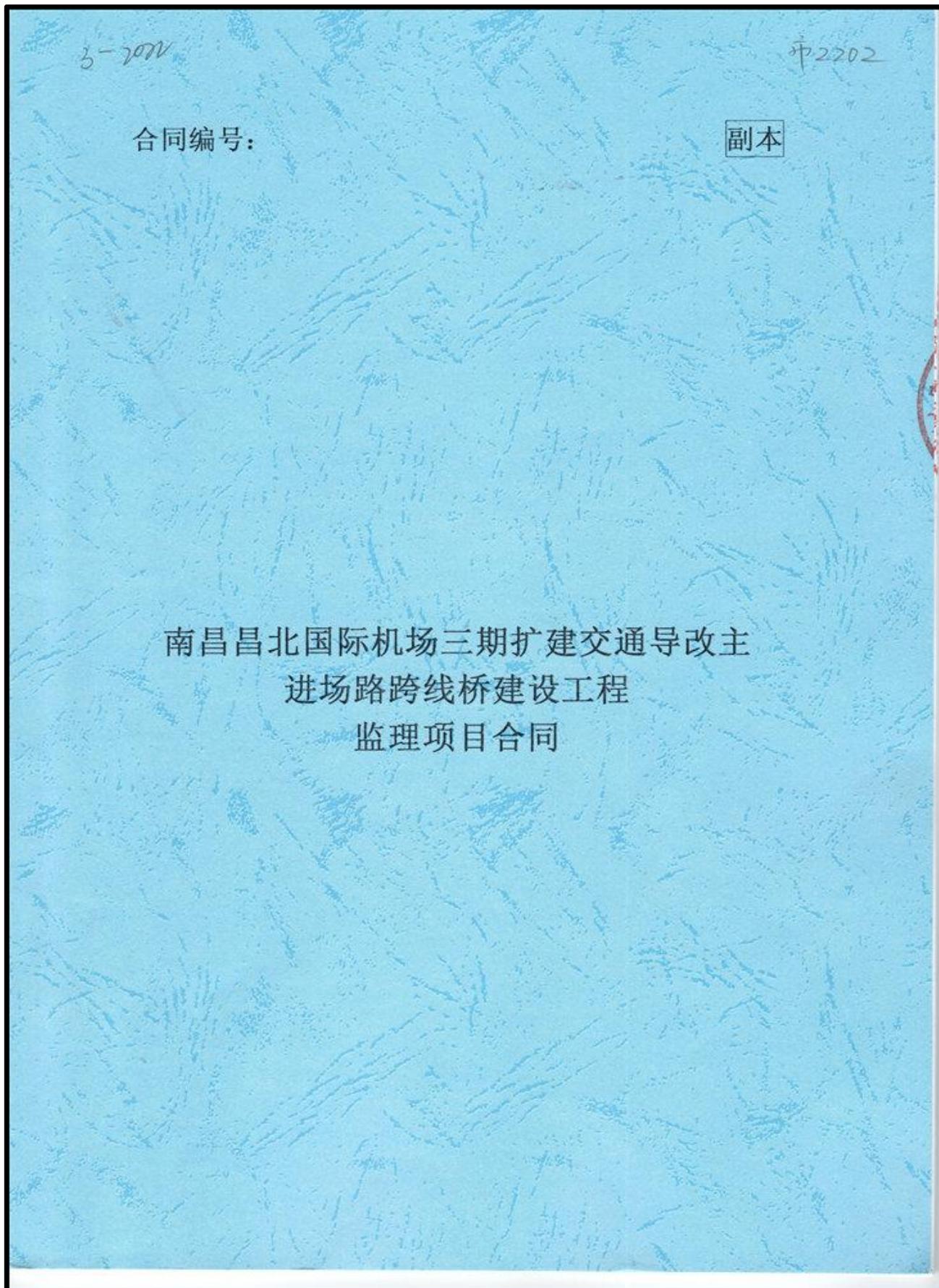
负责人：康永学（签字）

年 月 日

2022年1月25日

本中标通知书共发出一式六份，本联为第四份。

②合同（合同 37 页包含拟派总监任职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



第一节 合同文件格式

1.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南昌昌北国际机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主桥接地点起始于昌北机场高速收费站北侧约 200m 处，向北跨过南七路后与主进场路顺接，桥梁结构全长（南北桥台间距）约 428m，整个跨线桥（含引道）范围全长（南北接地点间距）约 680m。道路设计标准按枢纽主进场路设计标准设计，设置双向 10 车道，同时拟对道路、桥梁、排水、**照明**、交通监控及附属工程进行建设。

监理范围：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新建主进场路跨线桥工程，以及涉及的交通导改保通及地下管线迁改保护专项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试运行阶段、各阶段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建筑安装工程费约：13395.5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监理服务标准与要求；
8. 投标文件和澄清补充文件；

9. 合同附件：

10.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中有关中标人责任和义务的条款）：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胡红波，身份证号码：360121197707193514，注册号：36002418。

五、监理工程的内容和范围

1. 监理范围：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新建主进场路跨线桥工程，以及涉及的交通导改保通及地下管线迁改保护专项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试运行阶段、各阶段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

2. 监理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六、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捌拾叁万捌仟伍佰元整，¥：1838500.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净价：1734433.96元，增值税率：6%；

监理合同取费费率：1.37%（合同执行过程中，监理合同取费费率固定不变。）

包括：

1. 监理酬金：壹佰捌拾叁万捌仟伍佰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 。

七、期限

1. 监理期限：开始时间以招标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书为准，结束时间至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

缺陷责任期为：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之日起24个月。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2月23日。
2. 订立地点：南昌昌北国际机场。

3. 本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监理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本合同在监理人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委托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康永宁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昌北机场支行

账 号：3605 0152 0169 0000 0139

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谢灵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分行

账 号：194707340866

第二节 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9 “项目总监”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0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1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2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3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4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5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6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款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投标文件和澄清补充文件
- (7) 合同附件；
- (8)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中有关中标人责任和义务的条款）；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 监理人的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 (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 (4)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款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总监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2.3.3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项目总监时，应提前 7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2.3.4 监理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

- (1) 严重过失行为的；
- (2) 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 (3) 涉嫌犯罪的；
- (4) 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 (5)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 (6)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2.3.5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2.4 履行职责

监理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监理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协商解决。

2.4.2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监理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2.4.3 监理人应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监理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2.4.4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按专用条款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监理人无偿使用项目总监办公场所配置要求一览表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监理人、项目总监和授予项目监理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约定，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监理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负责提供两间现场办公室供监理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监理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7 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监理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 7 天通知监理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监理人，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对监理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款中约定。监理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款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5.2 支付申请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明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监理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

6.2.3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4 因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6.2.5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监理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监理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 4.2 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监理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监理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 7 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人之日，但监理人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4 监理人在专用条款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监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监理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承担第 4.2.3 款约定的责任。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1) 监理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2) 委托人与监理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 14 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款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款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监理人进行的材料和设备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监理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4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8 著作权

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 1.1.8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 1.1.9 “项目总监”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 1.1.10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 1.1.11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 1.1.12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 1.1.13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1.1.14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 1.1.15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 1.1.16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另外一种或几种语言文字，中文应为合同主导语言，具有优先解释权；通讯交流或工作联系同样使用中文，使用其它语言的一方应当配备专职翻译，并承担相应的费

用。

本合同适用于国家、部委和江西省、南昌市的法律法规、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管理制度等；如在合同有效期内，遇有颁布了新的法律法规或修订了原有法律法规，则此后继的法律法规将自动适用于本合同。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为：

1.2.2.1. 合同协议书；

1.2.2.2. 中标通知书；

1.2.2.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2.2.4. 专用条款；

1.2.2.5. 通用条款；

1.2.2.6. 投标文件和澄清补充文件；

1.2.2.7. 合同附件；

1.2.2.8. 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中有关中标人责任和义务的条款）。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新建主进场路跨线桥工程，以及涉及的交通导改保通及地下管线迁改保护专项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试运行阶段、各阶段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

2.1.2 监理服务的时间和期限

2.1.2.1 监理服务开始时间：监理人应当根据本工程的进展情况，及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按照合同约定投入各类监理人员和所需设施设备，并按发包人的指令开始监理工作。

2.1.2.2 监理完成服务时间：监理服务完成时间为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之日，监理人应在监理完成服务时间届满前全面完成合同内监理服务的所有工作。

2.1.2.3 工程缺陷责任期：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整体竣工验收之日起 24 个月。监理人须对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出现的监理服务工作质量造成的问题承担责任，并在缺陷责任工作需要时，完成相关的监理服务工作。

2.1.2.4 退场期限：监理服务完成后，监理人应当提出退场申请，并获得发包人批准后组织退场。

2.1.2.5 监理人必须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和有关期限，履行和完成监理服务，如发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对监理服务周期作调整或顺延，监理人应调整监理计划，但这种计划调整应以不影响监理服务水平为前提，并经发包人批准；对监理服务周期的调整或顺延，属正常的监理服务，发包人不需另外支付监理费用。

2.1.3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委托人委托的其他监理工作。

2.1.4 监理人在开展监理工作中，应按照国家、行业和江西省、南昌市有关建设监理的要求完成相应

工作：

2.1.5 监理人应按期编报、修改、完成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制定详细的第三方检测监理实施计划，经委托人批准后做到全面落实；

2.1.6 组织监理人员熟悉合同文件，了解施工现场，掌握合同文件，根据施工设计图到位情况及时组织图纸会审并进行工程数量复核（并将详细的复核结果报委托人），以分项工程为单位实施监理工作交底，认真填写图纸会审记录和监理工作交底记录，配合委托人编制施工招标文件，协助委托人进行施工招标等；

2.1.7 参与交桩和设计交底工作，进行控制点复测，审核和复测承包人提交的测量成果；

2.1.8 审核承包人的人员资质，督促承包人建立质量、进度、造价、合同、资料、安全、环境保护等保证体系，通过检查落实，保证各种保证体系良好运转；

2.1.9 积极协助委托人筹备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常规工地会议、监理会议、专题会议，认真做好会议记录，按时下发会议纪要；

2.1.10 审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同意后报委托人复审；

2.1.11 建立现场监理的检测工作体系，按照合同规定的工程与频率，独立开展监理的检测工作，并且完成见证取样工作；

2.1.12 审批承包人拟用于本工程的原始材料、成套设备的品质以及工艺试验和标准试验；

2.1.13 审查承包人进场的施工机械，性能与数量是否满足技术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进度要求，定期检定的设备及安全设施的检定情况和报审程序；

2.1.14 审查承包人实施本工程的施工方案及主要方法或工艺，并提出审查计算过程和结果。

2.1.15 审查分包合同和分包人的资质，报委托人审批；控制外购成品件或半成品件、原材料及混合料的质量；

2.1.16 协同设备安装监理协调土建承包人与设备安装单位的施工配合；

2.1.17 审核承包人提交的总体进度计划及《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组织分解委托人批准的总体工程进度计划和委托人下发的阶段工程进度计划，并监督承包人按计划实施工程。按时填报周、月进度统计表，当进度严重偏离计划时，要及时协调和处理并核批承包人的修正计划；

2.1.18 要求承包人按照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和监理程序进行施工，通过旁站、巡视、平行检测与试验和整体验收等手段全面监督、检查和控制工程质量；

2.1.19 质量验收：按规范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频率、工序对工程质量进行实测实量验收。重点部位要求100%工序、100%检验项目和100%检验频率，即全频率验收。试验项目和试验频率按委托人要求办理。验收后应认真填写工序质量验收单及有关记录；

2.1.20 加强开展监理的预控工作，避免不合格品及质量事故的发生，对委托人明确必须旁站监理的工程项目实施旁站监理，进行全过程控制，做好旁站记录；

2.1.21 调查、处理工程安全事故。对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或发现的安全事故，应按安全事故的严重程度，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规程》，或要求承包人提交事故调查报告，提出处理方案和安全生产补救措施，经安全监理人员审核同意后实施，或由项目总监签发《工程暂停令》，并及时向监理人、委托人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2.1.22 发布监理指令：根据合同文件和委托人授权，对于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违约行为，要及时签发监理指令警告、报告、制止或处理并抄报委托人；

2.1.23 按规定程序发布开（复、停）工令，批准分部工程开工报告；在承包人出现质量问题或安全隐患，委托人要求暂停施工或发生其他紧急情况时，有权暂停部分工程施工，在承包人进行了整改并提出复工申请后，签发复工令，指令承包人复工；

2.1.24 清单核算：按照工程量清单及其说明规定的清单项目、计量原则和计量方法，对工程量清单按分项工程进行分解和核算，按时按要求完成清单核算成果表；

2.1.25 计量与支付：

（1）监理人应当依据合同文件和委托人的要求，严格审核承包人上报的进度款、结算款等材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在 7 日内审核完毕报委托人，并依据审核结果填制《项目清单与计价表》（监理单位编制）（附表一），在造价咨询单位出具审核结果后，监理单位应与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共同确认和填制每期《计量支付汇总表》（附表二）；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报审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规程》中的相关程序；

（2）监理人应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造价工程师，负责对承包人上报的进度款、变更、签证、结算等内容进行专业审核。

2.1.26 受理工程变更事宜，审查、签认《工程变更单》及审核、签认《工程变更费用报审表》后报委托人审批；

2.1.27 受理索赔、分包等合同事宜，应根据合同规定进行初评估和处理意见后报委托人审批；

2.1.28 根据合同规定处理违约事件，协调争端，在仲裁过程中作证；

2.1.29 按照委托人规定的格式、内容、要求和期限，编制监理周报、监理月报及其它报表，并按时上报；

2.1.30 建立上墙图表和工作台帐，并实施动态管理；监理人应在进场后 20 天内建立监理组织机构框图、监理机构各岗位职责、工程平面图、关键部位平面或断面图、管线位置关系图和工程形象进度图、工程进度、支付“S”曲线图，工程月进度计划、实际进度统计对照表等。对于监理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文件、指令、记录或资料，要认真做好收发登记和统计分析，并建立控制性台帐；

2.1.31 对承包人的竣工验收申请、结算申请进行评估，组织对拟竣工工程进行验收，审核竣工结算资料，以分部工程为单位，竣工验收后 60 天内完成竣工图、工程资料、工程量核定等审核工作，如监理人未按上述规定完成审核工作的，委托人有权依据合同规定对监理人予以处罚；竣工验收程序：承包人在工程项目自检合格并达到竣工验收条件时，填写《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报验表》，并附相应竣工资料报监理人申请竣工预验收。项目总监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和承包人相关人员共同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经验收需要对局部进行整改的，应在整改符合要求后再验收，直至符合合同要求。预验收合格后，项目总监应签署预验收报验表，并报告委托人。委托人应在合理的时间内组织监理人、设计人、承包人（含分包人）和政府管理部门，按照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规定的程序进行竣工验收。监理人应对工程提出质量评估报告，并提供相关监理材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必须经项目总监和监理人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2.1.32 竣工验收完成后，应由项目总监和委托人代表共同签署《竣工移交证书》，并由监理人、委托人盖章后，送承包人一份。

2.1.33 按照有关要求负责检查施工承包人竣工资料的整理与编制,使其达到工程管理部门和委托人要求的竣工文件标准;

2.1.34 编制监理方面的竣工文件;

2.1.35 监督施工承包人认真执行缺陷责任期的工作计划,检查和验收剩余工程,对已完工工程中出现的缺陷、病害调查其原因并确定相应责任;

2.1.36 安全生产管理:负责代表委托人监督、检查施工承包人安全生产各方面情况;根据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及安全责任书内容,检查承包人落实情况;建立总监办公室对施工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体系;委派安全监理工程师对安全生产进行监督和管理;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规程、南昌市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对施工过程进行安全检查;对承包人的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等进行审定;对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有效操作证件和施工机具的安全保护措施进行审核;按规定程序审核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施工机械及安全设施,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等费用;根据风险源类别等级编制监控管理方案,对风险源实施监控管理,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并采取应急措施等;

2.1.37 经委托人批准后签发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2.1.38 经委托人批准后签发最终支付证书;

2.1.39 参加委托人的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工作;

2.1.40 内部考核:加强现场监理人员的管理,对监理人员进行内部工作考核,建立切实可行的奖惩制度,对违规的监理人员或监理行为,采取措施,限期予以改正并预防再次发生;

2.1.41 其它应由监理人完成的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2.2.1.1 监理合同;

2.2.1.2 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正式合同、协议及附件;

2.2.1.3 施工合同图纸及说明;

2.2.1.4 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及说明;

2.2.1.5 合同指定使用的标准图纸、技术规范、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试验规程等;

2.2.1.6 国家、江西省、南昌市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强制性标准等;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其他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机构: 监理人在服务现场设置总监办,在各土建施工合同段设立驻地办,委派委托人认可的项目总监,作为监理人的合法代表在服务现场开展工作,并与委托人建立工作联系。

总监办应按合同约定及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开展工作,在接到委托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立即按照合同的要求组织人员、建立机构,并按照委托人的要求陆续开始进驻现场开展工作。

在整个合同期内,监理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委派项目总监进驻现场。项目总监必须在委托人书面通知或合同签订后7天内进驻现场,若因项目总监不能进场,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其履约担保;项目总监应受理与监理人有关的所有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决定及其他通讯联络。

对于本合同而言，经监理人投标确定的项目总监，应是监理人唯一的合法代理人。

除非合同中已注明项目总监的姓名，否则监理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14 天内将其按招标文件要求配备的项目总监的姓名及其它详细资料通知委托人和承包人。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经招标确定的项目总监、总监代表及市政、机电专业负责人除不可抗力不能履行项目监理职责外、或委托人认为项目总监的业务水平不足要求更换外，其他情况均不得更换，如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提出更换项目总监，委托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担保金不予退还；如在签订合同后，监理人更换项目总监、总监代表及市政、机电专业负责人，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有权不予退还监理人递交的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收回已支付的一切费用，并将其行为列为不良记录网上通报。

2.3.4.1 监理人派驻到工程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其主要监理人员的资质应在监理规划中详细描述并得到委托人的认可。

2.3.4.2 监理人选派的监理人员的资历与资质必须符合要求。监理人必须投入合格的监理人员，并督促其在委托人的统一领导下，严格按照本合同提供的监理工作依据、监理工作标准，在委托人的授权范围内，对本工程的履约实施全面控制。

2.3.4.3 监理人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派驻到工程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时，应当具备同等资历，并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同意。

2.3.4.4 经发包人确认的投入监理人员在工程进行的过程中，原则上不允许更换。为保证工程的质量及进度，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安全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及驻地监理工程师必须常驻工地现场，每月现场办公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22 日历天（不少于 8 小时/日），夜间及节假日施工时应安排好夜间及节假日值班工作，保持联系渠道的畅通，及时到场解决施工中的问题，前述监理人员请假一天需经发包人工程部领导批准，一次性请假超过一天须经发包人分管副指挥长批准，节假日总监及总监代表实行轮休制度，每日至少有一人留驻施工现场。

2.3.4.5 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的派驻人员，监理人应接受委托人提出的人员更换要求，并在接到通知的一个月内选派资格和经验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被委托人接受的人员替换。由于此类人员更换引起的费用由监理人自行承担；人员更换不减轻或免除监理人需要赔偿委托人相应损失损害的责任。

2.3.4.6 监理人的工作人员不能满足要求或造成工程损失时，委托人有权根据该监理人员造成的影响或工程损失情况，不予退还监理人的部分或全部履约担保。

2.3.4.7 现场监理人员可不必在整个监理服务阶段满员配备，但应专业齐全，符合每阶段工作需要。全部监理人员到岗与撤场都应事先征得委托人同意。

2.3.4.8 监理人应当根据工程情况，配备相应专业的安全人员，实施安全监理工作。

2.3.4.9 监理单位所有进场人员须报委托人备案，委托人主管部门一个月内批复，签订合同后，再按月申报详细的人员进场表，所有人员接受委托人统一组织的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2.3.4.10 双方约定：辅助工作人员由监理人自行聘用，费用已包含在监理服务收费报价中。

2.3.4.11 监理人自行聘用的辅助工作人员包括：司机、文秘、行政后勤、炊事人员等。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按照国家规范进行“三控制、三管理、一协调”。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___/___。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根据委托人要求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监理人须提供周报、月报、季报、年报等专项报告）提交报告。

2.5.1 委托人在监理合同签字生效后，在取得相关文件、资料后 10 日内，向监理人免费提供下述文件、资料：

2.5.1.1 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协议书与合同条款 1 份；

2.5.1.2 委托人与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的工程数量清单 1 份；

2.5.1.3 合同图纸和相关的标准图纸及说明 2 套。

2.5.1.4 文件往来一般程序：

2.5.1.4.1 承包人应在合同文件、规范、规程规定的时限内向监理人报审有关报表、资料，由监理人直接审核批准的项目，监理人应根据规定进行审核，并在相应的时限内，向承包人发出书面审核意见或指示；需委托人审核批准的项目，由监理人审核签认后，报委托人审核；

2.5.1.4.2 监理人应按照国家、部委及江西省、南昌市有关监理法律法规、规范、规程的规定，审核承包人报审的相关文件（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安全管理、信息管理、管理协调等方面的报表、资料），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相关文件后规定的时限内审核并报委托人，委托人在收到文件后相应时限内给出审核意见，若在上述期限内委托人或监理人未做出书面回复，则视为委托人或监理人同意承包人的相关文件内容；

2.5.1.4.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出的任何书面审核意见或指示应视为已得到委托人的批准。承包人对项目总监授权的监理人员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可向项目总监提出书面异议，项目总监应在相应时限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在紧急情况下，项目总监或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可以当场签发临时书面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承包人应在收到上述临时书面指示后相应时限内，向监理人发出书面确认函。监理人在收到书面确认函后相应时限内未予答复的，该书面确认函应被视为监理人的正式指示。

2.5.1.5 资料日常管理及归档管理

2.5.1.5.1 监理资料管理的基本要求：整理及时、真实齐全、分类有序。

2.5.1.5.2 项目总监应指定专人进行监理资料管理，项目总监为总负责人。

2.5.1.5.3 应要求承包单位将有监理人员签字的施工技术和管理文件，上报项目监理部存档备查。

2.5.1.5.4 应利用计算机建立图、表等系统文件辅助监理工作控制和管理，可在计算机内建立监理管理台账：

2.5.1.5.4.1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验台账

2.5.1.5.4.2 施工试验（混凝土、钢筋、水、电、暖、通等）报审台账

2.5.1.5.4.3 分项、分部验收台账

2.5.1.5.4.4 工程量、月工程进度款报审台账

2.5.1.5.4.5 其他

2.5.1.5.5 监理工程师应根据基本要求认真审核资料，不得接受经涂改的报验资料，并在审核整理后交资料管理人员存放。

2.5.1.5.6 在监理工作过程中，监理资料应按单位工程建立案卷盒(夹)，分专业存放保管，并编目，以便于跟踪检查。

2.5.1.5.7 监理资料的收发、借阅必须通过资料管理人员履行手续。

2.5.1.5.8 监理资料归档的内容包括：监理合同、项目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会议纪要、分项、分部工程施工报验表、质量问题和质量事故的处理资料、造价控制资料、工程验收资料、监理通知、合同其它事项管理资料、监理工作总结。

2.5.1.5.9 监理档案的组卷应执行江西地区档案管理部门的统一规定。

2.5.1.5.10 监理档案的验收、移交和管理

2.5.1.5.10.1 项目总监组织监理资料的归档整理工作，负责审核，并签字验收。

2.5.1.5.10.2 工程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项目总监负责将监理档案送监理单位总工程师审阅，并与监理单位档案管理人员办理移交手续。

2.5.1.5.10.3 存档的监理档案需要借阅时应办理借阅和归还手续。

2.6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20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现场移交。

3. 委托人义务

3.1 委托人为监理人提供现场相关施工技术文本。

3.2 委托人在监理合同签字生效后，在取得相关文件、资料后，向监理人免费提供下述文件、资料：

3.2.1 获取本工程使用的原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等生产厂家的名录；

3.2.2 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配合单位的名录；

3.2.3 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承包合同；

3.2.4 本工程的图纸及其他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3.3 委托人针对有关本工程的工期、质量、造价、合约、安全等重大问题的请示，应当及时予以决策或决定。

3.4 委托人对上述问题给予书面答复的期限一般为 7 天，特殊情况不超过 14 天。

3.5 委托人任命委托人代表

3.5.1 在整个合同期内，委托人应任命合格称职的代表进驻现场。委托人代表应受理与委托人有关的所有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决定及其他通讯联络。

3.5.2 对于本合同而言，经委托人任命并且监理人已收到相应书面通知的委托人代表，应是委托人唯一的合法代理人。

3.5.3 除非合同中已注明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否则委托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14 天内将其任命的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及其它详细资料通知监理人。

3.5.4 委托人根据需要可能随时更换其代表，更换后应书面通知监理人，同时明确前任到期时间及新

任开始时间；在他们收到相应通知之前，任何对委托人代表的任命或更换均不产生合同效力。

3.6 委托人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力，以及监理人成员的职能分工，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第三方，并在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

3.7 委托人根据本合同规定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和其他后果的，委托人有权对监理人进行违约金处罚。

4.1.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1.1.2 监理人应当依据本合同约定及委托人要求审核承包人上报的所有计量支付材料，如未认真履行审核职责且不服从委托人的正常管理的，委托人有权对监理人处以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4.1.1.3 监理人审核施工单位上报进度款、结算款等款项违约责任按以下方法确定：

监理人审核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结算报告，并出具监理审核稿，如审核稿金额与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稿产生偏差在±10%以上，且无正当理由，经委托人审核确认后，认定监理人未认真履行结算审核义务的，监理人应承担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4.1.2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款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汇率为：/。

5.2 支付申请

本项目按月计量支付。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明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本项目为固定费率合同。监理费最终结算价款=所监理项目的最终结算价款×监理合同取费费率。

合同生效后，监理进度款可按所监理项目的施工进度款申报周期进行申报。监理费计算公式为：经发

包人认可的监理人所监理项目当期工程进度款×监理合同取费费率×70%，进度款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监理合同总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在竣工验收报告出具后支付至监理合同价款的80%；

每次支付前，监理单位需提供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工程项目结算审核完成，并提交所有竣工结算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监理结算价款的95%（同时提供结算金额全额发票），剩余价款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发包人向施工方出具缺陷责任证书后30日内支付。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若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存有异议，委托人应在收到监理服务费支付申请后14天内将申请退回监理人，并要求其重新计算、上报，但不得借此延误对监理人其它应得款项的支付。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7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且监理人提供了相应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监理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监理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182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182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4.2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监理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7天内未收到监理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7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人之日，但监理人应承担第4.1款约定的责任。

6.3.4 监理人在专用条款5.3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28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14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监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14天内监理人仍未获

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承担第 4.2.3 款约定的责任。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 监理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 委托人与监理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将其提交给 / 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

- (1) 提请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 向委托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监理人进行的材料和设备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监理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4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监理人负责编制的监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其版权应属于监理人的财产；委托人为了工程目的，可以复制、使用此类任何文件；在征得监理人同意之前，不得为了其他目的使用、复制或将其提供给第三人。

委托人编制发布的通知、制度、要求、决议等相应文件或有关工程方面的各项资料，其版权应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为了工程目的，可以复制、使用此类任何文件；在征得委托人同意之前，不得为了其他目的使用、复制或将其提供给第三人。

9. 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是对“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中不适用部分作出的修改和补充，若“补充条款”内容与“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中的相应条款有冲突，以“补充条款”内容为准。

9.1 履约保证金

9.1.1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9.1.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可以为现金（可以电汇、汇票或转账支票形式支付）、银行保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或招标人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且为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或委托人认可的担保公司出具履约担保。监理人未采用现金形式的，应将符合委托人要求的履约担保文件提交委托人三期建设指挥部财务管理部门核验并留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百分之十。凡未按时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9.1.3 履约保证金在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后 28 日内返还。

9.1.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有围标、串标、挂靠、转包、违法分包并经查实，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9.1.5 履约担保有效期自监理人与委托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如在临近保函截止期仍无法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监理人主动无继续保，续保期由委托人确定。如续保期内仍无法完成，按前述办法操作，如监理人未能实现无继续保，则每延迟一日按履约保证金总额的百分之一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且委托人有权在履约担保断档期暂停支付任何款项。

第三节 合同附件

1. 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

甲方：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乙方：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按照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相关要求，甲乙双方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和行业规范、公司制度，以及廉政建设和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一) 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二) 不准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对履行责任、义务有影响的宴请、健身和娱乐活动。

(四) 不准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五) 不准为谋取私利擅自与乙方工作人员及（或）承包商及材料设备供应商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贵重物品。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不准以洽谈工作、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四)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等提

供方便。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视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轻重，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合同由双方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抽查，提出处理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七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为止。



甲方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乙方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康永宁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谢震



2. 安全责任保证书

委托人(全称):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为确保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的施工安全,依照国家、住建部(原建设部)及有关法律、法规,委托人、监理人双方经协商,特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各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和江西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本工程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第二条 委托人的权利与义务:

(一) 审核监理人的资质及合同履行能力,审核项目总监、安全工程师、监理人员等的资质。

(二) 不对监理人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三) 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有权对监理人实施的监理工作进行检查,并有权对监理人违反监理合同及本协议的规定、未尽到监理义务的行为进行经济处罚及向监理人追究因此造成的事故的相关责任及违约责任。

(四) 行使与监理人签订的监理合同中安全方面条款规定的委托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监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受委托人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设部《关于落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理责任的若干意见》,对所监理工程的施工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安全监理工作程序,做好施工准备阶段和施工阶段的安全监理工作。

(二) 建立健全安全监理管理体系、制定各项安全监理规章制度,按有关规定制定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建立培训档案。

(三) 建立健全安全监理责任制,明确项目项目总监、安全监理人员、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的安全监理职责。按合同约定配齐专职安全监理人员,总监办至少配备两名专职安全监理人员,每个驻地办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安全监理人员,安全监理人员应当专业齐全,经过安全监理业务教育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四) 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包含安全监理大纲的项目监理规划和安全监理实施细则。对涉及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管线等周边环境安全的重大风险点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编制安全监理实施细则。

(五) 按照有关规定对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管线等的专项保护措施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冬季、雨季等季节性施工方案,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监控量测方案,事故应急抢险预案,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专项施工方案,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临时设施设置及排水、防火措施等进行审查。审核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计划。

(六) 根据有关规定和施工合同约定,检查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目标的设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的设置，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建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配备等情况；审查各级管理人員合法资格，项目总监、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审核特种作业人員资格证书。

（七）核查承包入及其专业分包、劳务分包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检查承包入与分包及相关单位的安全协议签订情况；督促承包入检查各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情况；在核查开工条件同时核查承包入安全生产准备工作。

（八）在施工过程中，根据有关规定以及施工合同约定，检查承包入安全生产管理、作业行为和施工现场实体防护情况，包括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的运行；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和专项施工方案的落实，安全标志设置，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等情况。督促承包入进行安全自查，并抽查其自查情况。

（九）施工过程中，现场监理人員每日应不少于两次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视检查，驻地的专职安全监理人員每日应不少于一次进行安全检查，总监办对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每周应不少于一次，并参加承包入每周组织的安全检查和委托入组织的安全检查。

（十）对涉及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管线等周边环境安全的重大风险点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安排专人负责安全监理，施工过程中，现场监理人員应对每个作业班次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视检查，关键工序实施现场跟班监督检查，专业监理工程师、驻地的专职安全监理人員每日应不少于两次进行安全检查。

（十一）施工过程中，应对监控量测数据及时进行分析，出现监测对象沉降、变形严重超过控制范围的隐患险情时，应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承包入暂时停止施工并督促承包入立即采取措施防止险情进一步扩大，同时报告委托入并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研究制定防控方案。

（十二）检查施工机械、设备、设施的进场验收、保养、年检手续；参加模板支撑体系的验收，对工具式脚手架、落地式脚手架、临时用电、基坑支护等安全设施的验收资料及实物进行检查，并签署意见；检查起重机械拆装单位企业资质、租赁合同、设备定期检测报告、专项拆装方案、作业人員上岗证，并在安装完毕后检查承包入的安装验收手续。

（十三）在日常巡视和安全检查中发现违规施工和存在安全事故隐患时，应按有关规定立即发出监理指令，要求承包入整改，并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意见，情况严重的，由总监下达工程暂停施工令并报告委托入。

（十四）结合所承担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审核由承包入制定的应对包括自然灾害在内的各种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配备应急救援人員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发生突发事件立即组织进行紧急处置避免事态扩大，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立即上报，并同时通知委托入；委托入有权向有关政府部门报告，但不替代监理人的上报”。

（十五）经承包入按要求在施工作业前对地下管线进行物探，核查发现委托入提供的地质勘察、市政管线、相邻建（构）筑物等相关资料的准确性与实际不符，承包入提出报告报监理人，监理人应进行核实并向委托入报告，并要求委托入补充相关资料，

（十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安全事故进行处理和报告。

（十七）按照有关规定健全安全监理资料，并做好资料管理工作。

(十八) 参加委托人组织的安全评比活动，并按活动规则接受奖惩。

(十九) 行使与委托人签订的监理合同中安全方面条款规定的监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如监理人未尽到监理责任，委托人有权按照履约考核用表对监理人进行处罚；如因此导致施工现场发生事故的，委托人有权按照履约考核用表对监理人进行处罚。

第五条 本协议条款与国家和江西省的有关法规不符时，按国家及江西省的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监理合同的附件，与上述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上述合同同时生效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之事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法律法规未作明确规定的，可由三方协商处理解决。

第八条 本协议份数同主合同。



委托人：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康永宁



监理人：江西中身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谢震



附表 2

计量支付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期

序号	项目名称(章、节)	合同金额 (元)	至上期末累计支付 (元)	本期支 付额 (元)	至本期末 累计(元)	至本期末累计 支付比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安全文明生产费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计 价合计						
23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合 计						
A	合同清单项目款小计						
B	合同清单外项目						
C	C1	总价措施费					
	C2	其中:安全文明 施工费					
D	规费						
E	税金						
F	价格调整(调差)						
G	合计 (A+B+C1+D+E+F)						
H	预付款(支付+/扣回-)						
I	扣保留金数额						

J	应付金额 (G+H-I)						
K	其他奖罚 (奖+/罚-)						
L	实付金额 (J+K)						

备注：1.百分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以上表格内内容手填无效

3.本表一式五份：正本1份、副本4份，当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履约考核用表

项目	分项考核内容	违约事项	处理方式	监理人承担违约金的额度（委托人有权从支付给监理人的相关款项中进行扣除）	损失赔偿
管理体系	人员情况	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许可擅自变更项目总监、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不予退还履约担保，收回已支付的一切费用，且承担签约合同价30%的违约金。委托人可将其行为列为不良行为记录在网上通报	
		若监理人员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监理人应及时更换该监理人员： (1) 严重过失行为； (2) 违法或涉嫌犯罪； (3) 不能胜任所担任的岗位要求； (4)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	若监理人员出现上述情况，无论是监理人自行更换上述监理人员还是委托人要求更换监理人员，监理人应立即（最迟不晚于接到委托人关于人员更换通知1个月内）选派具有同等资历且被委托人接受的人员予以替换。	一次性扣款 10000元/人次，并赔偿因此给委托人的相应损失	
		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变换监理人员	限期整改以保证人员满足合同要求，并承担违约金	专业监理工程师扣款：5万元/人次，监理员扣款：3万元/人次	
		监理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要求或不按委托人批准的期限增加人员	限期整改以保证人员满足合同要求，并承担违约金	每人扣款3000元	
		本工程的监理人员在其它工程中任职的	限期整改以保证人员满足合同要求，并承担违约金	每人扣款5000元	
	设备情况	监理设备、仪器不满足合同约定	限期整改以保证满足合同需要，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1500元	
		因设备保管、使用不当或不使用设备而导致影响工作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1500元	
	岗位职责	监理岗位职责不明确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扣款1500元	
		未对监理工作进行交底或交底不清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1500元	
	工程质量	测量控制工作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复测、复核、审批承包人提交的测量资料或经监理确认的测量资料存在错误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1500元
监理人员不进行实际的测量复核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3000元	

控制	工程材料控制工作	承包人不按规定的频率报验工程材料, 监理人员未立即指令	限期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1500 元	
		监理人员不按规定对进场材料进行确认	限期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1500 元	
		承包人到场的材料未经批准或不合格而监理未发现或发现后未立即采取有效措施	限期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2500 元	
		监理送交试验室材料和送交方式不满足规定的要求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1000 元	
		监理未对材料进行统计, 以至不能动态地掌握材料审批、进场和使用情况	限期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2500 元	
	工程开工控制工作	分部工程明显不具备开工条件而监理批准开工	限期停工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3000 元	
		承包人擅自开工而监理未加以有效的制止	限期停工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6000 元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审批承包人按时提交的分部工程开工申请	首次警告, 并责令其改正; 如发生再次发生则发出整改通知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500 元	
		承包人提交的开工申请内容不全或有问题而监理已审批同意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2500 元	
	施工过程控制工作	监理人员未按规定的项目进行旁站或无旁站记录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未核查承包人项目的组织机构、人员、质量保证体系或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存在问题而监理未加以指令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未核查承包人的设备和试验条件、或承包人的设备、试验条件不满足合同要求而监理未给予指令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监理在过程控制中未发现施工中的质量安全问题或发现未及时采取监理措施的、被监督站、委托人等发现下达整改通知并勒令返工的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5000 元	
		监理人员对施工中发生的问题未及时指令或口头指令未进行书面确认	首次警告, 并责令其改正; 如发生再次发生则发出整改通知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500 元	
		对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含分项、专项)未予审批或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复核、复算审批的	提出警告,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2000 元	
		未进行图纸会审、无图纸会审记录、没有按规定进行工程量复核的	限期整改, 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扣款 5000 元	
	验收控制工作	监理人员在验收时不进行实测实量的	首次警告, 并责令其改正; 如再次发生则发出整改通知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500 元	

	经监理验收合格的工程项目存在质量问题	提出警告并视情况承担违约金	每次 5000 元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工程项目进行验收或验收数据错误	提出警告并视情况承担违约金	每次 2000~4000 元	
	监理人员对项目验收依据有误,对工程质量评定有误	提出警告,责令改正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监理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没有记载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2000 元	
	分部工程验收后,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程资料、竣工图审查、工程量核定的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推迟一天 1000 元	
	未检查、签认承包人的自检资料	提出警告,责令改正;如再次发生则发出整改通知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质量事件控制工作	监理人员隐瞒质量问题或发生质量问题未按程序处理	限期整改,责令监理人对其相关人员进行处理,并对监理人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5000 元	如造成委托人或第三方损失,须如实赔偿。
	监理人员未及时发现质量隐患而导致质量事件(事故)发生	限期整改,责令监理人对其相关人员进行处理,并对监理人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100000 元	如造成委托人或第三方损失,须如实赔偿。
	发生质量事件(事故)未及时指令承包人进行处理,或整改后未验收的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20000 元	
工艺试验控制工作	监理人员对工艺试验方案无审批或未执行工艺试验程序或未指令承包人进行必要的工艺试验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1500 元	
	监理人员对工艺试验未进行全过程旁站或旁站记录不全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1500 元	
安全制度	未按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监理人的审查核验职责的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5000 元	
	未按规定及合同约定落实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安全检查职责的	提出警告,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2000 元	
	对查出的安全隐患未按规定书面通知承包人并监督整改落实的(含安全监督部门、委托人的检查)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5000 元	
	安全隐患通知及整改无回复的	限期整改,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2000 元	
	承包人对查出的安全隐患拒不整改,未及时向委托人及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的;	限期整改,责令监理人对其相关人员进行处理,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每项 5000 元	
安全	监理人自身建设不健全,未达到规范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建设	和强制性标准的；				
	未按规定对监理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知识的再教育培训；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人每次 2000 元		
	未根据工程进展情况编制相应的安全监理方案和安全监理实施细则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缺少一项 5000 元		
施工方案审查	未按规定程序对承包人的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施工机械及安全设施、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用等进行审批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安全 监理 记录	未按规定进行安全监理资料管理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500 元		
	安全监理资料收集不及时、不真实，未按规定建立案卷；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缺少一项 1000 元		
安全 处罚 或事 故	所管辖范围被政府监督部门、委托人勒令停工或进行经济处罚的；	限期整改，并视情节承担违约金	每次 50000 元		
	所管辖范围发生有监理责任的各类事故；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50000 元		
进 度 控 制	未及时审批承包人按时提交的各种进度计划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经监理审批的工程进度计划明显不合理；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 元		
	监理未对工程进度进行核查，未对实际进度和计划进度进行统计对照、分析的；	首次发生限期整改，再次发生次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进度滞后计划时，未及时督促承包人进行计划进度调整；	首次发生限期整改，再次发生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对监理权限内不能解决的问题没有及时向上级汇报；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造 价 控 制	工程 量 清 单 管 理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图纸数量和清单数量进行核算；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5000 元	
		工程数量核算有误；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未对支付清单进行动态管理；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工程 量 计 量 控 制	现场计量方法不正确或数量不准确或监理不进行现场计量；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1000 元	
		对不属于计量范围的项目计量或已计量项目未验收、不合格、资料不全或计量单签字不全；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2000 元	
		未在规定时间内审核承包人提交的计量单或审核后仍存在错误，未对计量工作进行阶段统计；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2000 元	
	工程 支 付 控 制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支付月报；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中期支付有超支、漏支、错支现象；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次 3000 元	如造成委托人或第	

其它合同事宜	工作				三方损失，须如实赔偿。	
		未对支付工作进行阶段统计；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支付月报内容不清或未将计量支付中的问题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支付金额不符合规定要求；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3000 元		
	工程结算审核	经监理人审核签认的工程结算报告，在委托人审核（含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审核）后产生偏差在±10%以上时，且无正当理由；	承担违约金	承担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工程变更控制工作	承包人擅自对工程项目进行变更监理未加指令；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3000 元	如造成委托人或第三方损失，需如实赔偿。	
		对工程变更监理审批的内容有误或未按规定的程序和时间审批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工程分包控制工作	承包人违反合同进行分包或未经批准进行工程分包而监理未采取有效措施；	限期整改，加强管理，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3000 元		
		未能有效地监督承包人对分包商的控制或承包人对分包工作控制不力而监理未及时指令；	限期整改，加强管理，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3000 元		
	工程索赔控制工作	未及时受理承包人的索赔申请；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费用索赔监理评估有误、对索赔项目的过程记录不全面、不详实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索赔审核依据审核程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工程出现停工状态，监理未及时指令承包人采取减少损失的措施；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监理资料	监理周报、月报管理	未在规定的或未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提交监理报表；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监理周、月报内容不全面、不准确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评价工程项目无具体数据或编造虚假数据；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3000 元	
		监理记录	无旁站记录或记录不全、不真实；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无巡视记录或记录不全面；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监理日志填写内容不全面、不真实、不准确的；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监理	非具备相应资质人员签认监理资料；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资料	监理资料有虚假问题；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2000 元		
	未按规定绘制上墙图表；	限期整改			
	未按规定日期及时提供有关资料、报表；	限期整改			
	资料未按要求进行阶段归档；	限期整改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监理竣工资料的编制工作；	限期整改			
信息管理	监理信息管理	未及时对各方提供的信息进行归类整理。	限期整改		
		未对信息进行分析，并提出处理建议。	限期整改		
		未对无法处理的信息及时上报委托人。	限期整改		
协调管理	与各方的协调	不能依据合同履行情况及时对各方进行综合协调管理，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未组织开展各项协调工作或召开监理会议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每项 1000 元	
监理守则和工作纪律	监理守则和工作纪律	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商或设备、材料供应商；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5000 元	
		工作中弄虚作假，损害委托人的利益；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10000 元	
		泄露工程、委托人的秘密，损害委托人利益和名誉；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10000 元	如造成委托人或第三方损失，需如实赔偿。
		不自觉接受委托人等的检查、指导和协调；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1000 元	
		不参加委托人等组织的培训、考试或考试不及格的人数超过监理人数的 10%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监理人员未经委托人书面批准同意的情况下，擅自离开工地	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金	项目总监 5000 元/天，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与驻地组长 2000 元/人天，监理工程师级人员 1000 元/人天，监理员 500 元/天。	

注：

1) 本表中所列扣款项目可在事件发生的当期支付款项中扣减，当期款项不足以扣减的，可在下期支付款项中扣减。

4. 监理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表

序号	拟担任的 监理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注册执业 资格类别	行政许可 注册专业	执业注册号	从事监理 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1	总监理工程师	胡红波	高工	道路与桥梁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公路工程	36002418	18	业主通知进场至 工程竣工验收
2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姚海波	高工	道桥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公路工程	36001083	24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3	市政专业负责人 (兼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	熊斌凯	高工	道路与桥梁 工程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36004588	11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4	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胜凯	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 工程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36005702	11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5	机电专业负责人 (兼机电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罗慧生	高工	机电安装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36000693	21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6	电力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邓昌宁	工程师	铁道工程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电力工程	36004004	18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7	安全监理工程师	陶敏	助工	市政工程	国家注册 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36005703	4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8	注册造价工程师	李钦珍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注册安全 工程师	安装工程	建 [造]14213600002403	16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9	市政专业监理员	吴双明	助工	市政工程	江西省 注册监理员	市政工程技术	赣监员 004831	4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10	市政专业监理员	张斌	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 工程	江西省 注册监理员	路桥	赣监员 002938	8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11	机电安装专业监理员	郭新力	工程师	水电	江西省 注册监理员	机电	赣监工 01161	18	根据工程进展需 要进场
12	资料员	阙小龙	助工	市政工程	江西省 注册监理员	土木工程	赣监员 004842	5	业主通知进场至 工程竣工验收

总监任职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

注:1、本表严格按照监理人员基本要求一览表要求配备相关人员

③竣工验收报告

表 B II -2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 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建设规模	767 米	合同价格	11987.141926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12.20	竣工日期	2023.4.28
验收 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 结论	评定为合格工程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宝 技术负责人：齐立刚 企业经理：李永明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div>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丁海峰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div>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张天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div>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孙立华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div>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李永明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div>	

④履约评价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调查表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交通 导改主进场路跨线桥建设工程	评价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评价(时段): _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工评价(时段): 2021.1月~2023.5 月
建设单位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业主 满意度	对服务项目工作情况的意见: 1、质量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投资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安全文明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5、合同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6、信息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7、现场协调: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服务项目人员工作情况的意见: 1、监理人员的管理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监理人员的技术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3、监理人员的服务态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4、监理人员的廉洁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公司支持力度的意见: 1、人员安排和调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2、公司技术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业主履约 评价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为持续改进,如有不满意项,请作具体说明:		
	其他要求与期望: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优秀</div>	 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 2023年7月10日	
<p>注:为了提高项目服务工作质量,更好地为业主服务,尽力满足业主的票求和期望,我公司规定每季度(或实施一定阶段)以及项目完工时,由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向业主(负责人或其代表)征求我们监理服务履约评价意见,烦请贵司填写后返给项目负责人(或协助人员)交回公司,或直接邮寄至:南昌市红谷滩丰和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9楼经营部收。感谢贵单位对我司工作的支持和配合!</p>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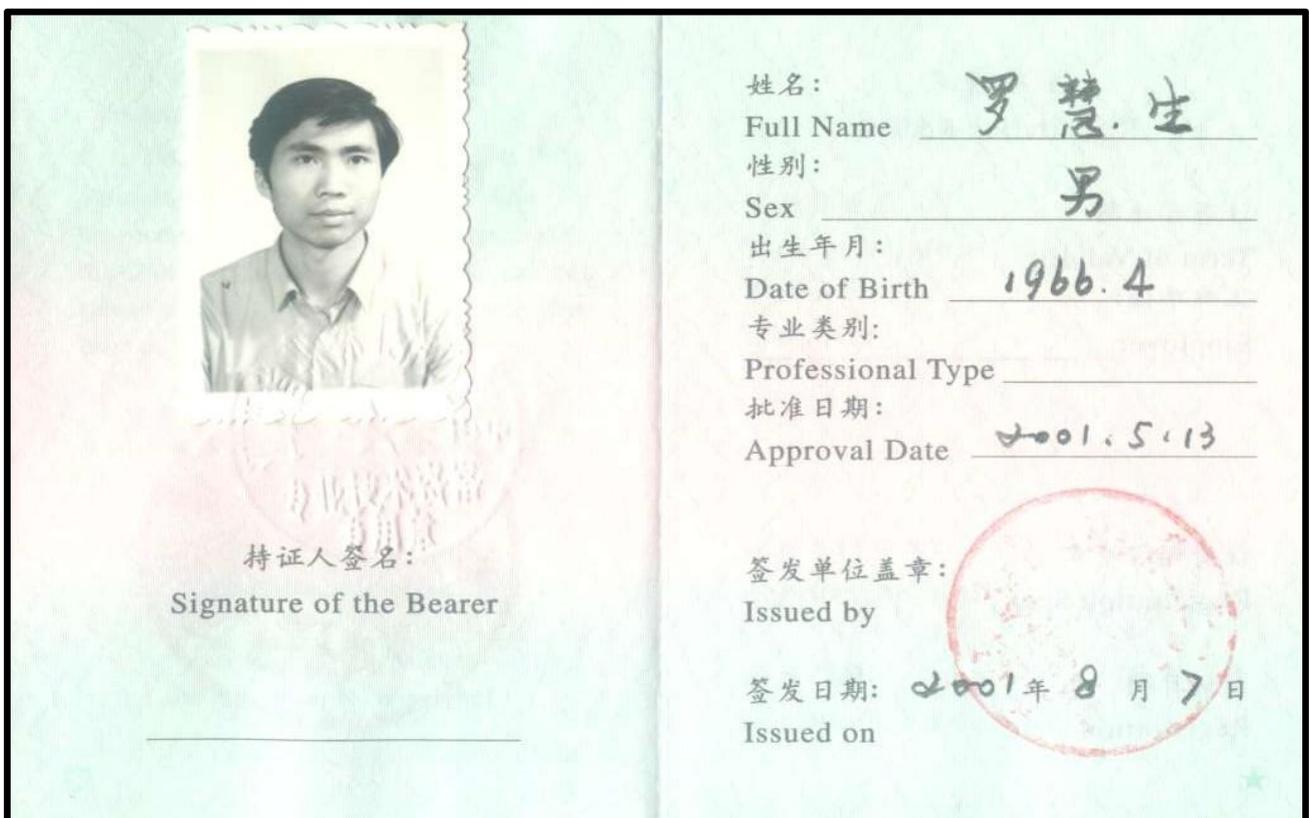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 职称	专业 特长	执业 资格 类别	注册/ 登记 专业	注册/ 登记 证书 编号	监理服 务 工作年 限	进退场 时间
1	总监理工程师	罗慧生	正高级	机电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36000069 3	28	按合同规定要求
2	土建工程师	冉令	高级	土木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A2204008 5	17	按合同规定要求
3	电气工程师	申玉林	中级	电气工程	江西省监理工程师	电力工程	36000839	25	按合同规定要求
4	给排水工程师	马康身	中级	给排水工程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给水排水工程	B2018065 5	24	按合同规定要求
5	安全监理工程师	英健	高级	安全工程	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36180175 147	15	按合同规定要求
6	资料员	曾辉	中级	市政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B2101018 0	18	按合同规定要求
7	综合（计划）管理工程师	周冲	高级	市政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公路工程	B1805060 1	16	按合同规定要求
8	成本合约管理工程师	姚海波	高级	造价	一级造价工程师	造价	建 [造]1103 36000032 18	26	按合同规定要求

备注：保修阶段人员：高级工程师：冉令、周冲 中级工程师：曾辉、马康身、申玉林

4.1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相关证明材料

4.1.1 罗慧生（总监理工程师）

4.1.1.1 执业资格证书



4.1.1.2 注册证书（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251913



注册号 36000693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3年 08月 19日

姓名 罗慧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 04月 06日

身份证号码 110107196604060673

学历(学位) 本科

所学专业 工业自动化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0年 12月 06日

执业印章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6年08月19日

No. 00066610 认定机关(签章)
2013年8月28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年08月19日

No. 00236452 认定机关(签章)
2016年8月18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2年08月19日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7月4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定机关(签章)
2024年11月14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年08月19日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06月22日

4.1.1.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电气）

所在单位	江西有色冶金 建设公司	
从事专业	电 气	
专业技术资格	高级工程师	姓 名 罗慧生
评审通过时间	2005.11.25	身份证号码 110107196604060000
评审组织	江西省钨业工程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赣人字(2005)255号	证书编号 3600005202066
		发证单位 江西省职称工作办公室
		发证时间 2006年3月28日

4.1.1.4 毕业证



学生罗会全,男,一九六六年十二月
出生,江西省(萍)人,一九八六年九月
至一九九二年七月在我校工业电气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学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号: (本)字第 208700号

北方工业大学

校长仇春霖

一九九二年七月

办证

4.1.1.5 身份证



4.1.1.6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罗慧生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110107196604060673	电子专用章
参保缴费情况 (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 (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暂停缴费 (中断)	红树林市政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新建县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 (元)	当年记账本金 (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 (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006.03	572.0	0.0	0.0	63578.03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6554961						
养老金领取情况 (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 (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 (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 (元)		工伤医疗费 (元)		康复费 (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 (元)
住院伙食费 (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 (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元)		伤残津贴 (元)
生活护理费 (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 (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 (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元)
丧葬补助金 (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 (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 (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54961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 (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 (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 (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元)	个人缴费 (元)	缴费单位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1144.0	572.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13728.0	6864.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13728.0	6864.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11440.0	572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35.75	35.7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429.0	429.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429.0	429.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357.5	357.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7150.0	22.8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7150.0	227.3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7150.0	101.53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5496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7150.0	85.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4.1.2 冉令（土建工程师）

4.1.2.1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冉令</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513022198601080032</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A22040085</u>	
	初次发证日期: <u>2022</u> 年 <u>3</u> 月 <u>31</u>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u>2025</u> 年 <u>3</u> 月 <u>30</u> 日	

4.1.2.2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市政道路）

江西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冉令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08日

身份证号：513022198601080032

工作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09月27日

批复文号：赣人社字〔2024〕20号

管 理 号：36202312006473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hr.jxhrss.gov.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08日



4.1.2.3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冉令 性别男 ， 1986 年 1 月 日生，于 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工民建方向) 专业
专科起点2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7201005000295 2010 年 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1.2.4 身份证



4.1.2.5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冉令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3022198601080032	
参保缴费情况（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元）	当年记账本金（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4595.12	307.12	0.0	0.0	44902.24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6561004						
养老金领取情况（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61004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61004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元）		工伤医疗费（元）		康复费（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元）
住院伙食费（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元）		伤残津贴（元）
生活护理费（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元）
丧葬补助金（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561004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单位
8000565610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614.24	307.1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7370.88	3685.4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7025.28	3512.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644.8	2822.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9.2	19.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230.4	230.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219.6	219.6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2.6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6561004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176.4	17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2.2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122.0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43.92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0.0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561004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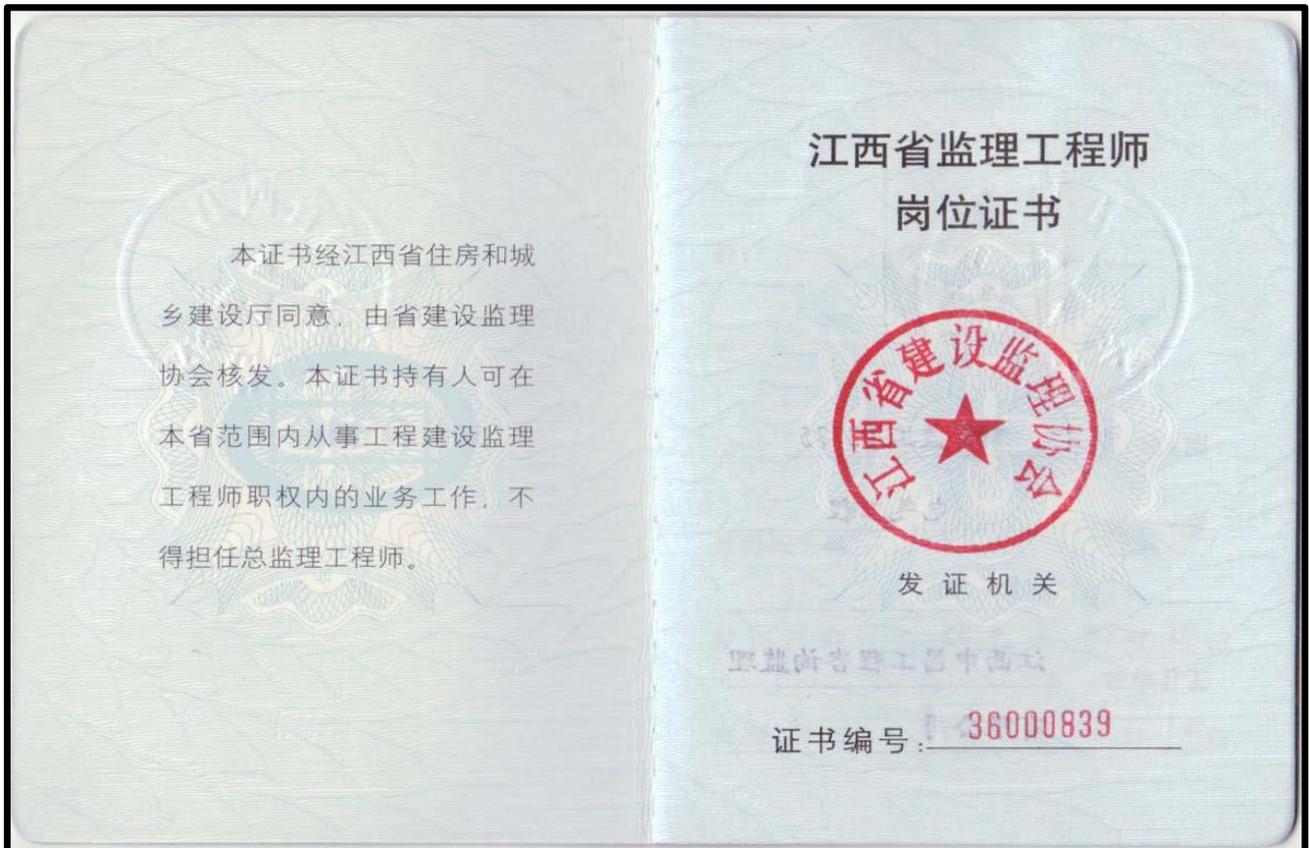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4.1.3 申玉林（电气工程师）

4.1.3.1 江西省监理工程师（电力工程）



变更记录

赣监工变字(20160145)号

自2016年11月18日起,

专业变更为:

机电安装工程

江西省建设监理协会
证书变更专用章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记录

赣监工变字(20180133)号

自2018年6月12日起,

专业变更为:

电力工程。

江西省建设监理协会
证书变更专用章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继续教育学习,考核合格。
有效期延至:

2020年 7月 14日

江西省建设监理协会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继续教育学习,考核合格。
有效期延至:

2023年 7月 14日

江西省建设监理协会

完成继续教育学习,考核合格。
有效期延至:

2026年 7月 14日

江西省建设监理协会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4.1.3.2 工程师职称证书（电气工程）

<p>所在单位 <u>宜春市公路局</u></p> <p>从事专业 <u>电气工程</u></p> <p>专业技术资格 <u>工程师</u></p> <p>评审通过时间 <u>2010年6月9日</u></p> <p>评审组织 <u>宜人社字[2010]19号</u></p>	 <p>姓名 <u>申玉林</u></p> <p>身份证号码 <u>360103196712184412</u></p> <p>证书编号 <u>363201001560</u></p> <p>发证单位 <u>宜春市职改办</u></p> <p>发证时间 <u>2010年8月10日</u></p>
--	---

4.1.3.3 毕业证

 <p>(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p> <p>批准文号: <u>国家教委教成字(83)002号</u></p> <p>证书编号: <u>98 00053</u></p>	<p>学生 <u>申玉林</u> ,性别 <u>男</u>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院)</p> <p><u>机电一体化</u> 专业 学习,修完 <u>叁</u> 年制 <u>叁</u>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u>倪斌</u></p> <p>学校(院)章 </p> <p>一九九七年七月卅日</p>
---	--

4.1.3.4 身份证



4.1.3.5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申玉林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0103196712184412	是否退休
参保缴费情况 (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 (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 (元)	当年记账本金 (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 (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120.88	307.12	0.0	0.0	41428.0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7052811						
养老金领取情况 (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7052811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 (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 (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7052811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 (元)		工伤医疗费 (元)		康复费 (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 (元)
住院伙食费 (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 (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元)		伤残津贴 (元)
生活护理费 (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 (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 (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元)
丧葬补助金 (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 (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 (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7052811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 (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 (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 (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元)	个人缴费 (元)	缴费单位
8000570528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614.24	307.1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7370.88	3685.4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7025.28	3512.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644.8	2822.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9.2	19.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230.4	230.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219.6	219.6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7052811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176.4	17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2.2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122.0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43.92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0.0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705281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4.1.3.6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4 马康身（给排水工程师）

4.1.4.1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证（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姓名： <u>马康身</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性别： <u>男</u>
核发日期： <u>2018年6月28日</u>	身份证号： <u>360103197111141251</u>
核发编号： <u>B20180655</u>	学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给水排水工程</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已通过2019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0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1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2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19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0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1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19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0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1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接受2020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已培训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4.1.4.2 工程师职称证书（给排水）

姓名 马康身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11.

专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00.11.10.

所在单位 南昌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发证单位 南昌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编号 洪职中字20001826号

发证时间 2000.11.20

4.1.4.3 学历证明



4.1.4.4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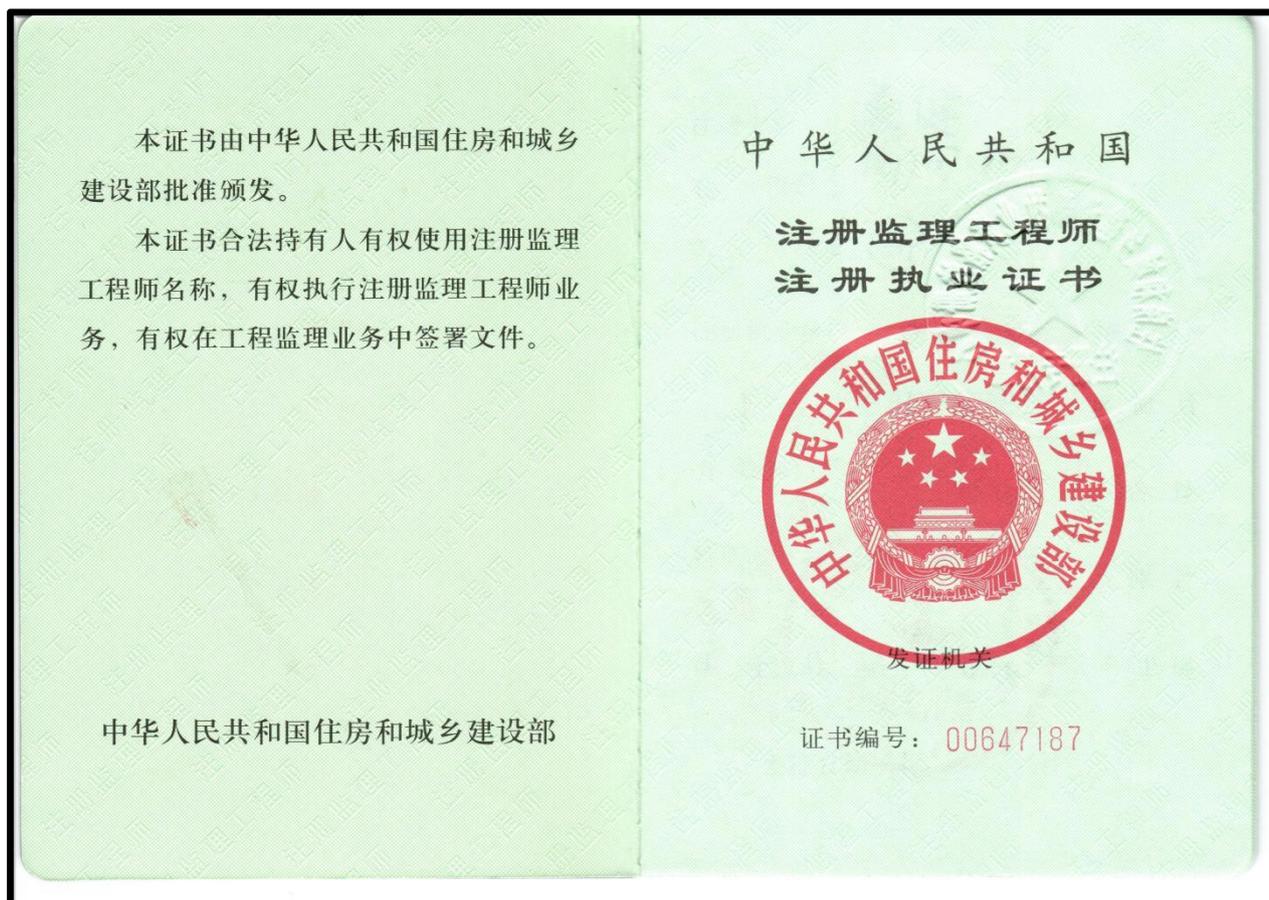


4.1.5 英健（安全监理工程师）

4.1.5.1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4.1.5.2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个人执业资格注册
管理专用章

No. 00775783

认定机关 (签章)
2021年12月10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10日

个人执业资格注册
管理专用章

No. 01398286

认定机关 (签章)
2024 年 11 月 10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No. 01437422

认定机关 (签章)
2024 年 1 月 4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粘贴处

粘贴处

粘贴处

4.1.5.3 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AG 00245468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英健
Full Name 英健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90-06-23
Date of Birth 1990-06-23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9月
Approval Date 2014年9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4月8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403336033201336072

File No. 1000550

4.1.5.4 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代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1年02月10日



AG0025468

2018年05月11日

注册记录

B0293 英健 362330199006233075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城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年05月28日



C0154 英健 362330199006233075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代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2年2月7日至2027年2月7日



江西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英健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23日

身份证号：362330199006233075

工作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09月27日

批复文号：赣人社字〔2024〕20号

管 理 号：36202312006469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hr.jxhrss.gov.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08日

4.1.5.4 毕业证



4.1.5.5 身份证



4.1.5.6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英健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2330199006233075	
参保缴费情况（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工伤保险	暂停缴费（中断）	城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本级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元）	当年记账本金（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7842.99	307.12	0.0	0.0	58150.11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6461255						
养老金领取情况（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61255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61255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元）		工伤医疗费（元）		康复费（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元）
住院伙食补助费（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元）		伤残津贴（元）
生活护理费（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元）
丧葬补助金（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61255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单位
8000564612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614.24	307.1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7370.88	3685.4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7025.28	3512.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644.8	2822.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9.2	19.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230.4	230.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6461255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219.6	219.6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176.4	17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2.2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122.0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43.92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0.0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61255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义,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4.1.5.7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6 曾辉（资料员）

4.1.6.1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曾辉</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432524198502244010</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	
	工作单位 <u>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21010180</u>	
	初次发证日期: <u>2019</u> 年 <u>9</u> 月 <u>30</u> 日	
	换证日期: <u>2021</u> 年 <u>1</u> 月 <u>26</u> 日	
	有效期至: <u>2027</u> 年 <u>1</u> 月 <u>25</u> 日	

4.1.6.2 工程师职称证书（建筑工程）

	姓名: <u>曾辉</u>	
	性别: <u>男</u>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身份证号: <u>432524198502244010</u>	
	专业: <u>建筑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19</u> 年 <u>9</u> 月 <u>28</u> 日	
证书编号: <u>B08193010100007115</u>	查询网址: <u>http://www.hnjsrcw.com/zcquery/</u>	

4.1.6.3 毕业证



4.1.6.4 身份证



4.1.6.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辉

社保电脑号：649405454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502244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206093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206093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6093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6093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6093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2740.12	1437.44			392.39	130.81			130.81		37.76	15.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69771cffe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609337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4.1.6.6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7 周冲（综合（计划）管理工程师）

4.1.7.1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公路工程）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周冲</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362226198506190951</u>	
	专业 <u>公路工程</u>	
	工作单位 <u>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18050601</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初次发证日期: <u>2018</u> 年 <u>4</u> 月 <u>30</u>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u>2027</u> 年 <u>4</u> 月 <u>29</u> 日	

4.1.7.2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市政道路桥梁）

江西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周冲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6月19日

身份证号：362226198506190951

工作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09月27日

批复文号：赣人社字（2024）20号

管 理 号：36202312006470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hr.jxhrrss.gov.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08日



4.1.7.3 毕业证



4.1.7.4 身份证



4.1.7.5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周冲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2226198506190951	是否参保
参保缴费情况 (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 (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 (元)	当年记账本金 (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 (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7377.75	307.12	0.0	0.0	47684.87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6401885						
养老金领取情况 (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01885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 (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 (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01885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 (元)		工伤医疗费 (元)		康复费 (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 (元)
住院伙食费 (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 (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元)		伤残津贴 (元)
生活护理费 (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 (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 (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元)
丧葬补助金 (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 (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 (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6401885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 (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 (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 (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元)	个人缴费 (元)	缴费单位
8000564018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614.24	307.1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7370.88	3685.4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7025.28	3512.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644.8	2822.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9.2	19.2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230.4	230.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219.6	219.6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7.6 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公司名称通知

公司变更通知书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我局办理变更登记，其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00158386652B，现将变更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11-01

登记机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6401885	失业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176.4	17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3839.0	12.2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3839.0	122.0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3659.0	43.92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工伤保险	202203-202212	3528.0	50.07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6401885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3839.0	4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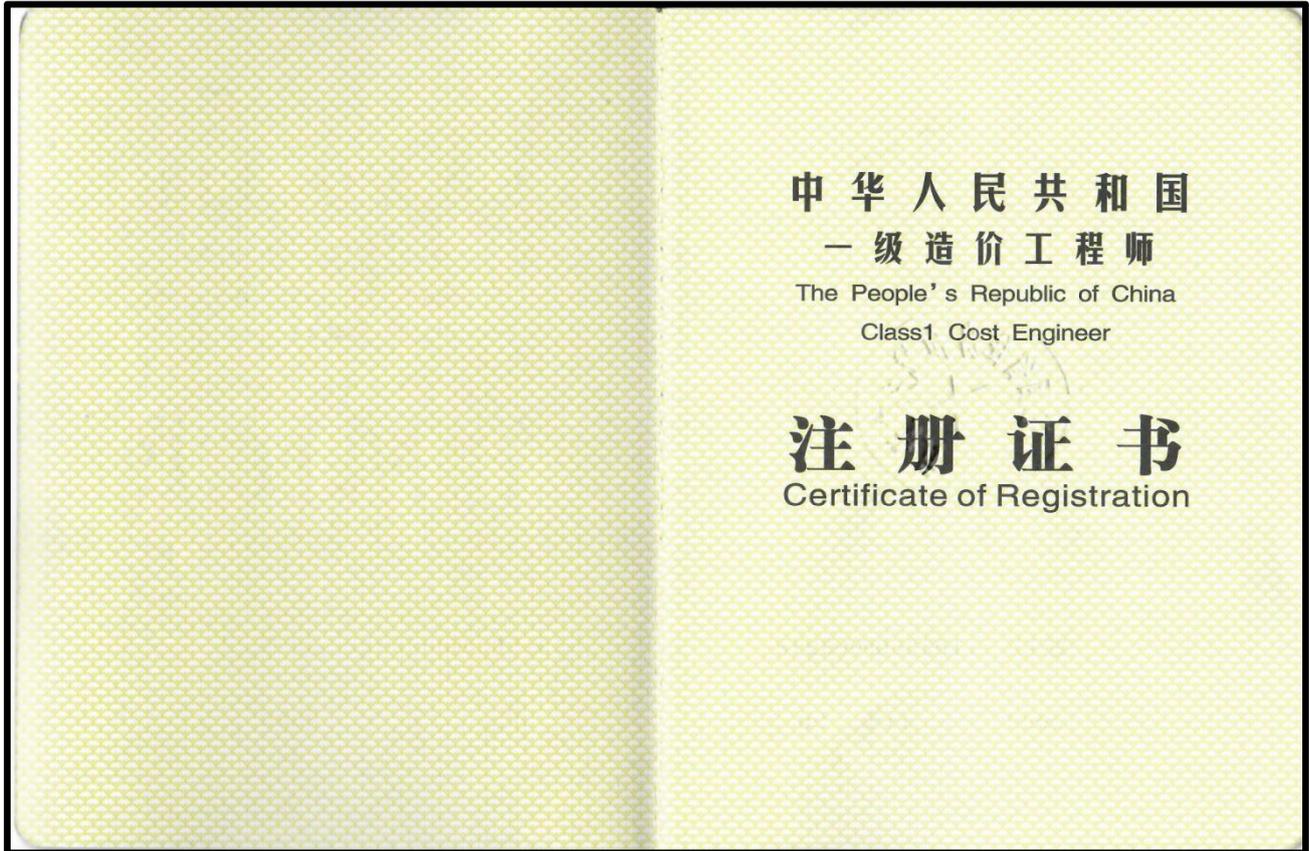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

4.1.8 姚海波（成本合约管理工程师）

4.1.8.1 资格证书



4.1.8.2 注册证书





姚海波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02*****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90315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6001083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 有效期: 2025年10月30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10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7\)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336000032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033600003218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 2024-11-20 - 机构内变更 - 土建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021-11-30 - 延续注册 - 土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2017-11-17 - 延续注册 - 土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3 7 8 7 1 3 6 6 5



网站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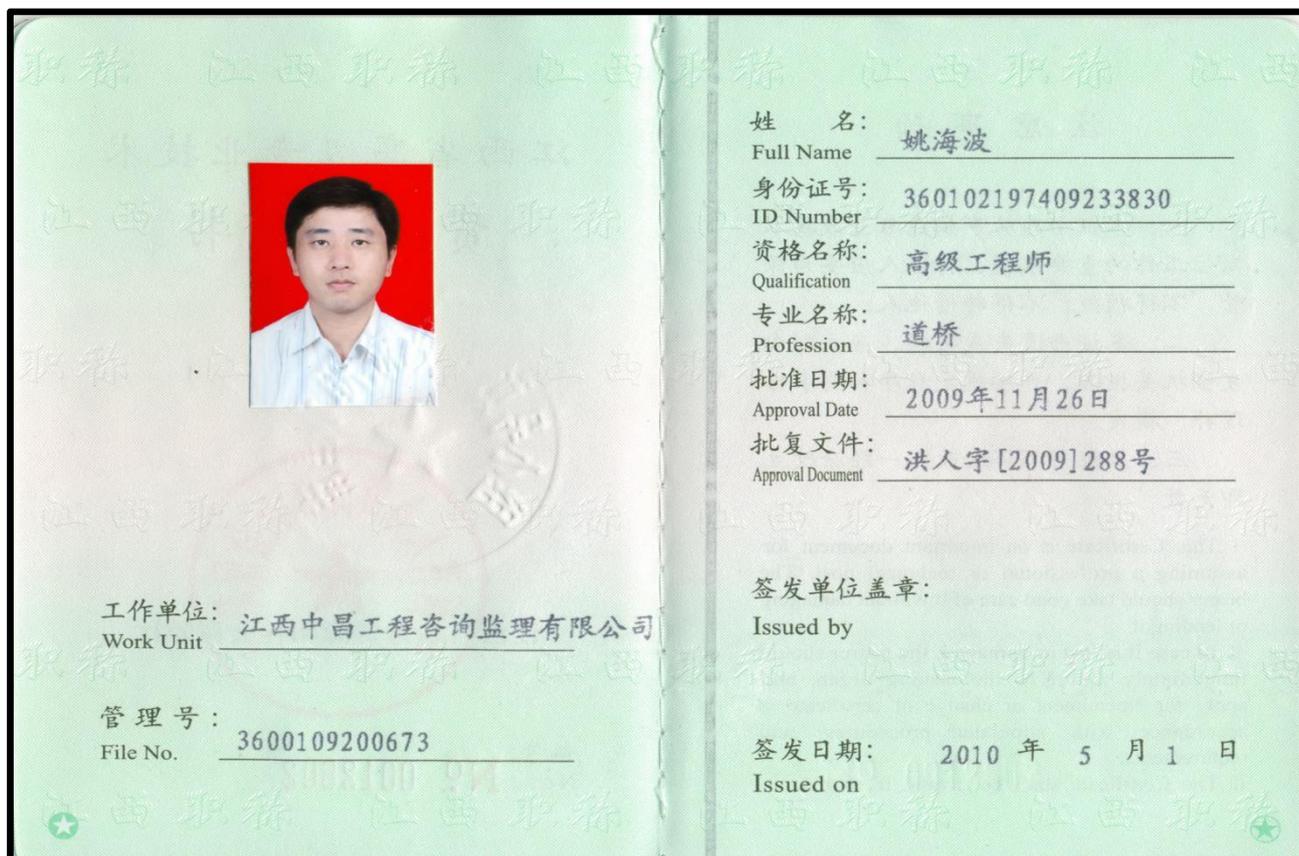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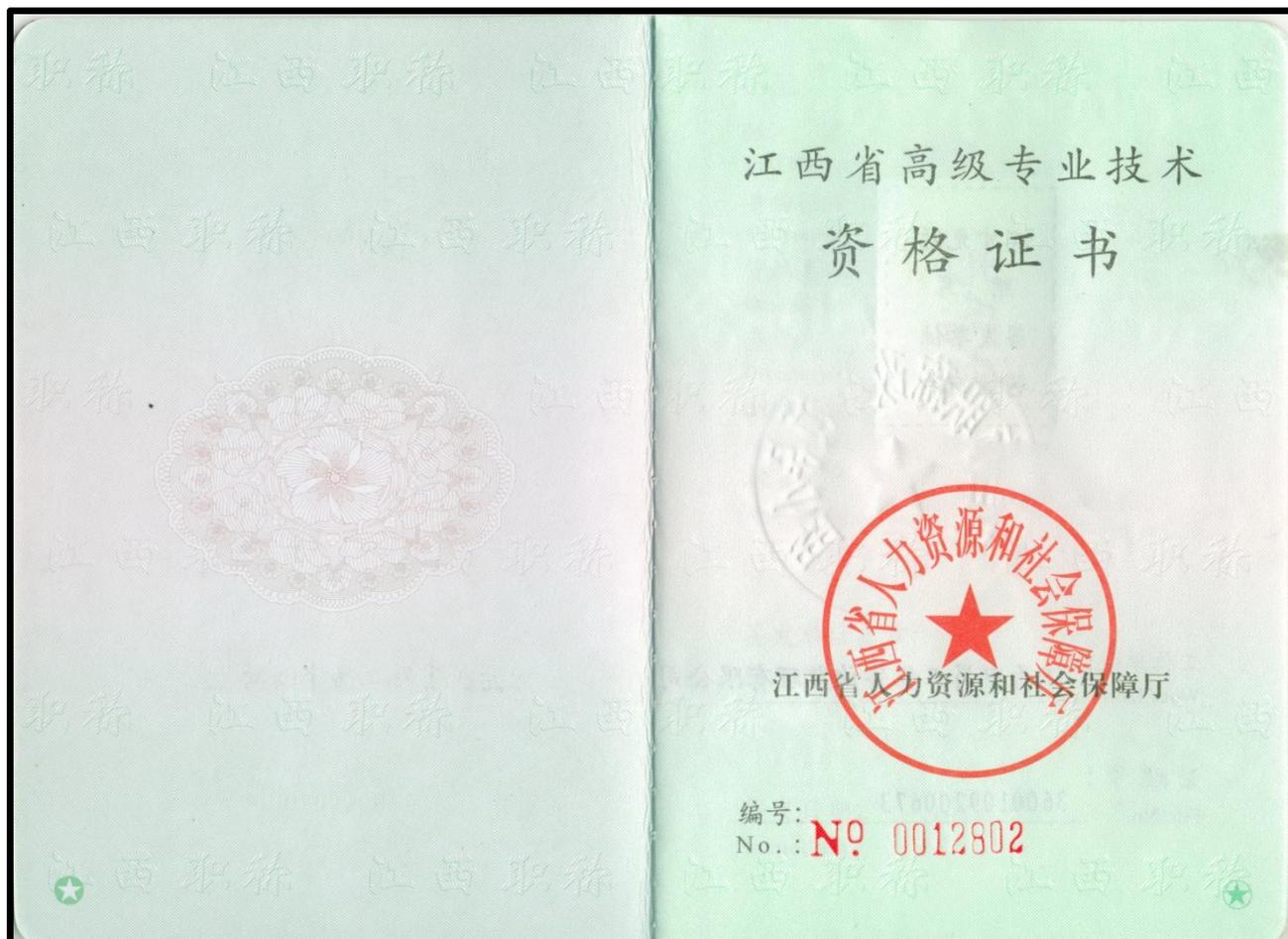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4.1.8.3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道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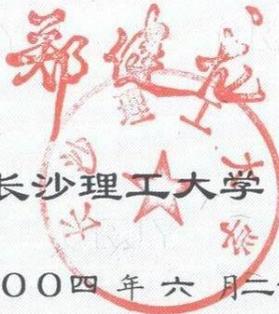
4.1.8.4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姚海波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长沙理工大学

批准文号: 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 105365200405000828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日

N^o 020039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4.1.8.5 身份证



4.1.8.6 社保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姚海波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0102197409233830	
参保缴费情况（在职人员显示）						
险种名称	当前缴费状态	当前缴费单位		当前参保地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昌市市本级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情况						
险种名称	截止上年末累计储存额（元）	当年记账本金（元）	累计支出金额	当年支出金额	当年累计储存额（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001.72	766.4	0.0	0.0	123768.12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情况						
个人社保编号	截止上一个估值日的累计份额	上一个估值日估值	当前未投资缴费金额	实缴部分累计储存额	当前支出	
800054997551						
养老金领取情况（退休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4997551	退休年月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当月养老金水平（元）
工伤保险支付情况（工伤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4997551	伤残等级		护理等级		待遇开始年月
本年工伤基金支付总额（元）		工伤医疗费（元）		康复费（元）		辅助器具配置费（元）
住院伙食费（元）		统筹区外就医交通费（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元）		伤残津贴（元）
生活护理费（元）		养老金工伤补差（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元）
丧葬补助金（元）		供养亲属抚恤金（元）				
失业保险支付情况（失业职工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800054997551	当月失业保险金待遇（元）		待遇开始享受年月		待遇结束年月
当月临时价格补贴金额（元）		当月代缴医疗保险费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1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元）
职业技能工种 2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金额				
参保缴费明细（在职人员显示）						
个人社保编号	险种名称	起止年月	月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单位
8000549975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1	9580.0	1532.8	766.4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9580.0	18393.6	9196.8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9580.0	18393.6	9196.8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0-202212	8870.0	4257.6	2128.8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202209	7150.0	8008.0	4004.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1	9580.0	47.9	47.9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2	9580.0	574.8	574.8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800054997551	失业保险	202301-202312	9580.0	574.8	574.8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失业保险	202210-202212	8870.0	133.05	133.0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失业保险	202203-202209	7150.0	250.25	250.25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1	9580.0	30.66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2	9580.0	304.6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工伤保险	202301-202312	9580.0	114.96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工伤保险	202210-202212	8870.0	26.61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工伤保险	202203-202209	7150.0	80.08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501-202501	9580.0	11.5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54997551	补充工伤保险(部分省份使用)	202403-202412	9580.0	115.0	0.0	中昌新智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权益记录单由参保地经办机构负责解释, 如有疑问, 请到参保地经办机构核实。
2. 本权益记录单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今后发生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情况为准。
3. 本权益记录单涉及参保人个人信息, 由个人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等后果, 由个人承担。
4. 本权益记录单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江西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5. 本权益记录单来源: 政务服务网 Web 端。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08日

4.2 人员业绩证明材料

4.2.1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4.2.1.1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JL-1407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 龙岗区
委 托 人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 托 人 :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用地面积 9213.65 平方米。拟建 24 班小学,提供学位 1080 个,总建筑面积 22291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 15373 平方米,选配校舍 1324 平方米(专业录播教室 182 平方米,教职工活动用房 92 平方米,教师宿舍 1050 平方米),架空层 2073 平方米,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3521 平方米,设停车位 60 个,人防工程异地建设。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二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0886.53 万元(暂估)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0886.53 万元(暂估)

7. 其它: 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黄立新, 身份证号码: 360103196606111252, 注册号: 3600174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贰佰零捌万玖仟叁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 2089315.73)。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98.98245	9.94912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总计 1246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共 516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
3.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1 委托人拾份、监理人肆份。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昌市北湖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194707340866

4.2.1.2 人员工作经验证明文件

合同附件 1

监理班子人员配置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构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 职称	专业 特长	执业资 格类别	注册/登记 专业	注册/登记 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工 作年限	进退场 时间
1	总监	黄立新	高工	工民建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36001747	20	开工前 7 日内进场 /竣工 95 天后 15 日
2	总代	徐然	高工	工民建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6001385	19	
3	安全专业监理 工程师	朱景武	工程师	安全	国家注册	安全工程师	36180175165	10	
4	造价工程师	涂立群	高工	造价	国家注册	土建	建[造] 01360000402	18	
5	装饰专业监理 工程师	廖保国	高工	装饰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36001079	18	
6	土建专业监理 工程师	孔明	工程师	工民建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6002762	12	
7	人防/钢结构专 业监理工程师	江雪伟	高工	工民建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6001124	15	
8	园林专业监理 工程师	杨国胜	高工	园林	国家注册	市政公用工程 公路工程	36001916	12	
9	测量专业监理 工程师	赖子龙	工程师	测量	深圳市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B201500432	3	
10	机电安装监理 工程师	程文	高级	机电安装	广东省	机电安装工程	B18050630	16	
11	水电安装监理 工程师	郭新力	工程师	水电安装	广东省	机电安装工程	B18050631	19	
12	给排水专业监 理工程师	马康身	工程师	给水排水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B18050654	16	
13	监理员	方奋朝	助工	土建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18050816	6	
14	监理员	喻阿杰	工程师	装饰装修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18050773	12	
15	监理员	吴虎钰	助工	土木工程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C18050661	6	
16	安全监理工程师	袁志江	助工	土建/安全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C18050647 A18050439	6	
17	资料员	周冲	工程师	资料管理	广东省	公路工程	B18050601	9	

- 1、保修阶段监理人员：保2人（资料员、安全员）
- 2、常驻现场人员：全部常驻现场。

4.2.2 福州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第 3 标段（监理）

4.2.2.1 监理合同

3.14 321

福州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监理第 3 标段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JS6-JL-05-2017-001

发包人：福州市城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厦门兴海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 福州市城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厦门兴海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州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第3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 福州市

3. 工程规模: 6号线起点站为会展中心站,终点站为机场站,全长约41km。全线共设20座车站,其中地下车站19座,高架车站1座,线路与轨道交通网络规划中的1、4、7、8、9号线换乘,在樟岚设停车场1座,在横港设车辆段1座、控制中心1座。

4. 监理范围: 莲花站、莲花站~滨海新区站、滨海新区站、滨海新区站~壶井站、壶井站、壶井站~万寿站、万寿站、万寿站~尚迁站、尚迁站、尚迁站~漳港站、漳港站、漳港站~机场站、机场站,共7站6区间,具体桩号为ZK27+018.284~ZK41+111.444。

5. 工作内容: 监理范围内的三通一平、绿化迁移、临时占道、交通疏解及市政道路破复、管线迁改(若管线产权单位需另行委托其他监理单位实施,则另行委托项目不在本监理范围内,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河道改移、配合辅助工程等前期工程,车站(含综合接地及杂散电流)、区间、主变电站到车站的35KV电缆廊道土建工程,风水电安装工程、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同步实施配套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安装预留预埋工程、协调配合等工程监理。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约383832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附件;
- 4、专用条件及附件;

- 5、通用条件;
- 6、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有)(另册);
- 7、投标文件(除投标函及其附件)(补充文件,如有)(另册)。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黄灵, 身份证号码: 360111197512090918, 注册号: 36001637。

五、监理服务收费

监理服务费暂定为(大写): 人民币肆仟柒佰陆拾叁万陆仟陆佰元(¥47,636,600元)。

本项目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合同价暂按 383832 万元为计算基数进行计取合同价。结算时,以经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最终审定的本监理范围内的工程竣工结算总造价作为计费额,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标准下浮20%计算本项目施工监理服务费(专业调整系数按1.1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15计取,高程调整系数按1计取),最终以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监理费为准。

包括:

1. 监理酬金暂定为: 4763.66 万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0。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无。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无。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无。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若有发生,另行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确定。

六、监理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3月30日,总工期1551天。具体起止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开始时间以委托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书为准,并与施工工期同步,结束时间至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7年1月29日。

2. 订立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且监理人按合同约定提交了足额有效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4. 争议解决

(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福州仲裁委员会进行调解。

(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提请福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5.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八份,监理人各执四份。

委托人:

福州市城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17年1月29日



监理人(牵头方):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17年1月29日



监理人(协办方):

厦门兴海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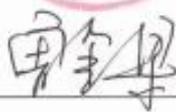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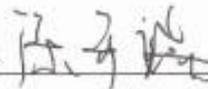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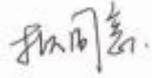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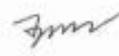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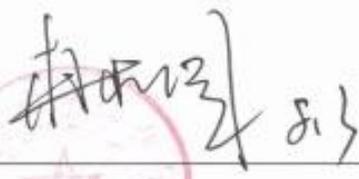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17年1月29日



4.2.2.2 人员工作经验证明材料

福州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监理单位人员变更申请表

工程项目	福州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第 3 标段 (监理)					编号	JS6-JL-05-2017-001		
单位名称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厦门兴海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合体)					变更次数	本项目总第 1 次变更		
投标人员	吴斌	担任岗位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称	工程师	上岗证书	赣监工 00178	年龄	39
变更人员	冉令	拟担任岗位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称	工程师	上岗证书	赣监工 04176	年龄	31
<p>调动 (变更) 原因： 工作调动</p> <p>变更人员相应工作经历：(按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历证明材料，并作为附件)</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监理单位负责人 (签名) : _____ 监理单位 (盖章) : _____ 日期: 2017 年 6 月 25 日</p>									
安全质量部 审核意见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土建工程中心 审核意见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约法规部 审核意见	经办人: _____		部门负责人: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相关部门分管 领导审核意见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建设分公司总 经理审核意见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总经理 审核意见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董事长 审核意见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1、本表适用于 6 号线土建监理单位人员变更使用。

2、各相关部门审核时，应明确是否同意办理变更。

3、总监、总监代表变更申请，需报地铁公司领导审批；各类监理人员变更申请，需报建设分公司总经理审批。

4、本表一式三份：地铁公司安质部、申报单位、监理单位各执一份。

福州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第3标段(监理)

监理合同

8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庄岩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福建省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编号: 福建建监-132687	350403196908250017	厦门兴海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斌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0178	360102197802160017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0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万昀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36002260	360121197402155859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1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冬生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4044	362423198512063512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2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邹磊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3826	360733198511300018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3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唐福建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2503	360122198403034830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4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建斌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3222	360122197002246918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5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国红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2454	360121197506012051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6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余清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赣监工 00135	360124198212144212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7	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章春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赣监工 01178	360102196902166390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8	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光忠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44012265	360481197610123651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9	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马君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36000694	3603026000411001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	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申玉林	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赣监工 03775	360103196712184412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1	机电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建华	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赣监工 00899	3601041966107101000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4.2.3 罗湖区 2020 年建筑外立面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4.2.3.1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0 年建筑外立面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0 年建筑外立面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对罗湖区南湖街道、笋岗街道等街道需要改造的楼宇建筑外立面进行整治，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楼宇外立面刷新、锈蚀防盗网刷新、空调格栅整治、广告招牌整治、楼宇标识整治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770.44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525.15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卢普胜，身份证号码：360111197006120950，注册号：3600108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肆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14656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139.58	6.98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总计约 914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竣工时间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完成止，总计约 184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竣工时间为准）；
5. 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完成之日起至保修期满止，共约 730 日历天（保修期 2 年，具体以实际完成竣工时间开始计算）；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6.10。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杨子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厦二区A座3楼

邮编: 330038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 (签字): 谢毅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

账号: 1947 0734 0866

电话: 0791-88536006

传真: 0791-88536620

电子邮箱:

4.2.3.2 人员工作经验证明文件

附件 1: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施工阶段									
1	总监	卢普胜	高级	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36001081	15	开工前 7 日内进场 /竣工验收 收后 15 日
2	造价工程师	姚海波	高级	造价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建[造] 03360001061	22	
3	安全工程师	付佳	工程师	安全	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 安全	36180192327	5	
4	建筑专业监理工程师	肖为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6004298	9	
5	建筑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署明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B14120370	8	
6	建筑专业监理工程师	常铁军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B20020082	13	
7	建筑专业监理工程师	曾辉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B21010180	3	
8	建筑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赞	工程师	电力智能化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B19100503	7	
9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程文	高级	电气	广东省	机电安装工程	B19060630	17	
10	电力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岳辉	工程师	电力	广东省	电力工程	B16080084	6	
11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马康身	工程师	给排水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	B20180655	18	
12	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彦礼	工程师	水电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B19110772	5	
13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喻闻杰	工程师	装饰装修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B20060354	7	
14	监理员	周冲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深圳市	公路工程	B20180662	10	
15	监理员	甘素	工程师	土木工程	广东省	市政公用工程	B19010566	11	
16	监理员	陈军	工程师	土工工程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	B20202198	5	
17	监理员	袁志江	工程师	建筑工程	深圳市	监理员	C20172604	8	
18	监理员	邱金妮	助工	工程造价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17110648	4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湾景观照明（沿江高速灯光及水幕）提升工程监理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总监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可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总监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总监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总监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总监”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总监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总监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六）、（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总监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总监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直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

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

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5年02月14日

